

普通股股票代碼：9914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merida.tw>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一日 刊印

一、發言人

姓名：鄭文祥
職稱：行銷本部副總經理
電話：(04)8526171
電子郵件信箱：william@merida.com.tw

二、代理發言人

姓名：王隆進
職稱：稽核室協理
電話：(04)8526171
電子郵件信箱：15943@merida.com.tw

三、總公司、分公司、工廠

總公司地址：515 彰化縣大村鄉美港村美港路 116 號
總公司電話：(04)8526171
工廠：地址、電話同上
分公司：無

四、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 3 段 210 號 B1
電話：(02)25865859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蔣淑菁、曾棟鋆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台中所地址：40756 台中市西屯區惠中路一段 88 號 22 樓
電話：(04)370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無

七、公司網址：

中文網址：<http://www.merida.tw>
英文網址：<http://www.merida-bikes.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4
一、108 年度營業結果	4
二、109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6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7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7
貳、公司簡介	8
一、設立日期	8
二、公司沿革	8
參、公司治理報告	11
一、組織系統	11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6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2
六、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報告	5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5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5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情形	58
肆、募資情形	59
一、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之辦理情形	59
二、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3
伍、營運概況	64
一、業務內容	6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6
三、從業員工	70
四、環保支出資訊	71
五、勞資關係	72
六、重要契約	73
陸、財務概況	7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8
三、108 年度財務報告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表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1
四、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81
五、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8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2
一、財務狀況	82
二、財務績效	83
三、現金流量	8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畫	84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85
七、其他重要事項	87
捌、特別記載事項	8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3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 事項	93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8 年度營業結果

據台灣自行車輸出業同業公會（TBA）統計報告，108 年度台灣自行車產業之電動輔助自行車【以下稱：電動車】出口數量、金額及平均單價分別年增 124.96%、128.50% 及 1.57%，而傳統自行車【以下稱：自行車】之整車出口數量、金額及平均單價則分別年減 3.85%、9.23% 及 5.59%；顯示歐、美等主要市場在延續運動、休閒及白領通勤用途的中、高階電動車需求大幅增加下，替代了部分中高階自行車，而使自行車之需求有相應比例的減少幅度。

108 年度因共享單車侵蝕中國自行車市場之負面影響已遞減，本公司自有品牌高級自行車在中國之銷售規模年增逾 12%；以出口歐、美高級自行車市場為主的台灣廠，則在電動車需求驟增、自行車出口因替代效應有一定比例遞減的情況下，年度營收及電動車銷售量、額均再創歷史新高水準。年度合併及個體【指台灣廠】銷售數量分別為 105.22 萬台及 81.92 萬台（含電動車 23.61 萬台），分別年減 8.71% 及 13.19%（其中電動車年增 64%）；年度合併及個體之營收則分別為新台幣 280.24 億元及 250.04 億元，分別年增 8.59% 及 9.69%。

非常感謝全體股東及董事們的支持，以及全體員工的辛勞、努力，面對中國市場共享單車的消退、高級自行車之需求緩步回溫，以及美、歐等市場對電動車需求熱度持續、與對自行車之需求則遞減等市場動態，本公司將積極調整自行車、電動車產線，調度人力、資源，備妥產能以滿足市場訂單需求，努力達成營運目標並跨越基期、再創佳績。

茲將本公司合併及個體 108 年度的營運狀況報告如下：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萬台

性質	預算數	實際數	達成率(%)
合併	118	105.22	89.17%
個體	89	81.92	92.04%

(二) 營運情形：

1. 合併：

單位：除銷售數量為萬台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同期比較	
	108 年	107 年		
銷售數量	105.22	115.25	(10.03)	(8.70)%
營業收入淨額	\$28,243,214	\$25,852,942	2,390,272	9.25%
營業成本	24,423,564	22,463,953	1,959,611	8.72%
營業毛利	3,819,650	3,388,989	430,661	12.71%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83,322)	(170,760)	87,438	(51.21%)
營業毛利淨額	3,736,328	3,218,229	518,099	16.10%
營業費用	2,025,502	1,866,949	158,553	8.49%
營業淨利	1,710,826	1,351,280	359,546	26.6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92,854	1,270,375	222,479	17.51%
稅前淨利	3,203,680	2,621,655	582,025	22.20%
本期淨利	2,500,984	1,745,837	755,147	43.25%

2. 個體：

單位：除銷售數量為萬台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同期比較	
	108 年	107 年		
銷售數量	81.92	94.37	(12.45)	(13.19%)
營業收入淨額	\$25,004,210	\$22,795,595	2,208,615	9.69%
營業成本	22,231,166	20,428,043	1,803,123	8.83%
營業毛利	2,773,044	2,367,552	405,492	17.13%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190,075)	(244,350)	54,275	(22.21%)
營業毛利淨額	2,582,969	2,123,202	459,767	21.65%
營業費用	834,253	812,613	21,640	2.66%
營業淨利	1,748,716	1,310,589	438,127	33.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24,671	1,241,457	183,214	14.76%
稅前淨利	3,173,387	2,552,046	621,341	24.35%
本期淨利	2,502,443	1,708,835	793,608	46.44%

(三) 獲利能力分析：

1. 合併：

項目	108 年	107 年	同期比較
資產報酬率	10.47%	8.17%	28.15%
權益報酬率	18.07%	13.77%	31.23%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7.22%	45.20%	26.59%
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07.15%	87.69%	22.19%
純益率	8.86%	6.75%	31.26%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8.37	5.72	46.33%

2. 個體：

項目	108 年	107 年	同期比較
資產報酬率	11.58%	8.73%	32.65%
權益報酬率	18.86%	14.04%	34.33%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8.49%	43.83%	33.45%
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06.14%	85.36%	24.34%
純益率	10.01%	7.50%	33.47%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8.37	5.72	46.33%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 「120 全避震登山車 ONE-Twenty」：榮獲第 27 屆（2019 年）台灣精品金質獎。
2. 「計時賽車 Time Warp TT」：榮獲第 27 屆（2019 年）台灣精品銀質獎。
3. 「新一代運動型電動(輔助)登山車 eONE-SIXTY」：榮獲第 28 屆（2020 年）台灣精品並入圍台灣精品金銀質獎選拔。
4. 「新一代越野跑車 MISSION CX」：榮獲第 28 屆（2020 年）台灣精品並入圍台灣精品金銀質獎選拔。

二、109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滿足集團各品牌的產品開發及全球通路年度訂單需求，力求自有品牌及策略聯盟品牌的同步發展及成長，爭取在全球中、高級自行車及電動自行車的市場占有率，達成年度營運目標。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 評估歐、美兩大自行車市場之電動自行車需求仍維持大幅增長，自行車需求則相應遞減的趨勢，中國大陸自有品牌高級自行車之銷售則穩定成長，且中、長期潛在新增電動自行車之需求；總合集團年度對應全球的市況，原預期將呈現中國內銷之中高階自行車產銷規模正向成長，由台灣本廠生產、出口的中高階自行車則中低幅度下

修，同時大幅增加高階電動自行車出口的產銷組合；而在中國爆發新冠肺炎（COVID-19）之疫情並擴散到全球引發大流行之後，可預見各地市場在因應系統性風險～防疫管控當下對銷售之影響，預期總體銷售台數將減少、但產品組合之平均單價則顯著提高，故擬務實面對並將業績向下（中低幅度）修正。

2.營業目標：

單位：萬台

	營業項目	預計銷售量
合併	自行車(含電動自行車)	86.33
個體	自行車(含電動自行車)	60.28

（三）產銷政策：

- 1.生產方面：集團各廠對應歐、美、中等市場訂單需求及有關變數，調度產線、設定合理人力、產能，嚴格管控成本、費用，提高採購物流及生產效率，在品質優先的前提下確保訂單之達交率在 95% 以上。
- 2.行銷方面：有效管理產品開發、規格確認及投產前置期，掌握品牌行銷、服務資源，彈性因應影響市場銷售之變數，確保訂單、交期及貨款回收並鞏固銷售通路；具體達成年度銷售目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維持旗下各廣義品牌自行車及電動車產品，在全球中、高階市場的定位，並有效掌控、擴充電動車產品關鍵料源及產能，以對應各主要市場、客戶的需求；並持續開拓、佈局新興市場，不斷創造需求及成長動能，追求品牌在全球自行車市場定位的提升、並提高市占率。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大陸自行車市場已持續轉型，消費型態多樣化且延伸部分朝高值化發展；未來，屬潛在需求的休閒、運動、競賽的高階自行車及所延伸的高階電動車，或為產業鏈調整、市場轉型後的中、長期成長動能；因此，現階段之因應以品牌、通路之確保，產線之維持優先，並儲備對應未來中高階市場復甦的產品開發及產銷能力。
- （二）對應全球環保、健康、節能、減碳等議題及高齡化運動休閒趨勢，以及歐、美、亞洲等市場需求的差異，本公司持續與歐洲、亞洲等多家專業的電動車系統模組供應商合作，積極開發高階的新型電動車供應市場，獲致可觀成果；另外，長期以來為對應歐、美等主要市場針對中國（產地）出口所設定的貿易壁壘（關稅障礙），本公司對全球之出口訂單均集中於台灣廠生產，現台灣廠已分段整合電動車與自行車互補性專業產線的建構，目前佈局電動車的最大的年產能可達36萬台以上，並擬逐步推進擴充產能，以滿足未來持續成長的年度訂單需求、促進集團營收及利潤增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61 年 9 月 29 日。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61 年 9 月，主要業務為自行車及其零組件之加工、製造及銷售，四十餘年來不斷投資擴充廠房設備，並在海外設立子公司拓展行銷通路。

本公司於民國 79 年 3 月 19 日經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補辦股份公開發行，並於民國 81 年 7 月 7 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股票上市，同年 9 月 30 日正式掛牌。本公司最近五年度重要紀事如下：

(一) 104 年度：

1. 「銳克多-世界冠軍選手車 Reacto Team」：榮獲第 23 屆（2015 年）台灣精品金質獎。
2. 「長途越野登山車 One twenty Team」：榮獲第 23 屆（2015 年）台灣精品銀質獎。
3. 「銳克多 Reacto Team-E LTD」：榮獲第 4 屆「台北國際自行車展創新設計獎」（TAIPEI CYCLE d&i awards 2015）。
4. 經濟部工業局主辦，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執行，全球權威品牌價值調查機構 Interbrand 承辦的「2015 年台灣國際品牌價值調查」，本公司榮登第 8 名，品牌價值 USD3.85 億元。
5. 美利達國際登山車隊的 42 歲女將 Gunn-Rita Dahle Flesjaa 再添第 10 座世界錦標賽冠軍（馬拉松），以及第 29 次世界盃單站冠軍，為歷史之最。
6. Team Lampre-MERIDA 在 2015 年的環義大利、環法賽、環西班牙等三大賽共獲 7 個單站冠軍，表現不俗。
7. 舉辦「彰化經典百 K」及「美利達盃&單車逍遙遊」系列活動，持續提倡自行車運動。
8.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美利達自行車（中國）有限公司榮獲「2015 年度中國輕工業自行車行業十強企業」。
9. 本公司認養之「員林農工生態園區」及「三樺公園」空氣品質淨化區，103 年及 104 年連續二年獲選環保署全國空氣品質淨化區優良認養單位。
10. 本公司新建電動車廠房及生產線於第 4 季完工量產。
11. 贊助電影「破風」拍攝。

(二) 105 年度：

1. 「96 至尊 Ninety Six Team」：榮獲第 24 屆（2016 年）台灣精品金質獎。
2. 「斯特拉超輕系列 Scultura 9000」：榮獲第 24 屆（2016 年）台灣精品銀質獎。
3. 「Scultura Team」及「Ninety-Six.7 team」：榮獲第 5 屆「台北國際自行車展創新設計獎」（TAIPEI CYCLE d&i awards 2016）。

- 4.經濟部工業局主辦，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委託全球權威品牌價值調查機構 Interbrand 鑑價的「2016 年台灣國際品牌價值」，本公司榮登第 8 名，品牌價值 USD4 億元。
- 5.公路車 SCULTURA 6000 (斯特拉 6000) 榮獲英國百年歷史的權威專業雜誌 Cycling Weekly 評為<LIGHTWEIGHT BIKE OF THE YEAR 2016 年度最佳超輕量化公路車>。
- 6.冠名贊助全新成立的世界一級職業公路車隊 BAHRAIN MERIDA PRO CYCLING TEAM (巴林.美利達車隊)。
- 7.長期贊助的國內優秀自行車選手黃亭茵在 UCI Women World Tour 一級職業大賽大陸環崇明島賽勇奪二個單站冠軍，也是國內第一位在一級賽事得獎選手。
- 8.本公司董事長入選《哈佛商業評論》2016 台灣執行長 50 強。
- 9.舉辦「彰化經典百 K」及「美利達盃&單車逍遙遊」系列活動，持續提倡自行車運動。
- 10.持續贊助「1919 愛走動」慈善公益募款單車活動。
- 11.本公司認養之「三樺公園」空氣品質淨化區，105 年獲選環保署全國空氣品質淨化區優良認養單位。

(三) 106 年度：

- 1.「斯特拉競速車 Scultura Disc」：榮獲第 25 屆(2017 年)台灣精品金質獎。
- 2.「電動全避震越野登山車 eONE-SIXTY 900-E」：榮獲第 25 屆(2017 年)台灣精品銀質獎。
- 3.「電動全避震越野登山車 eONE-SIXTY 900-E」：榮獲第 6 屆「台北國際自行車展創新設計獎」(TAIPEI CYCLE d&i awards 2017)金質獎。
- 4.經濟部工業局主辦，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委託全球權威品牌價值調查機構 Interbrand 鑑價的「2017 年台灣國際品牌價值」，本公司榮登第 11 名，品牌價值 USD3.59 億元。
- 5.美利達贊助的 Bahrain Merida Team 車隊明星選手 Vincenzo Nibali 2017 年榮獲 Giro 環義大利總成績第 3、Vuelta 環西班牙總成績第 2 名，五大古典賽之一的 Il Lombardia 冠軍。
- 6.明星選手 Vincezo Nibali 應美利達邀請來台參加美利達盃活動，並以創紀錄成績榮獲「台灣 KOM 武嶺登山王」國際公路車賽冠軍。
- 7.舉辦「彰化經典百 K」及「美利達盃&單車逍遙遊」系列活動，持續提倡自行車運動。
- 8.本公司認養之「三樺公園」空氣品質淨化區，106 年獲選環保署全國空氣品質淨化區優良認養單位。

(四) 107 年度：

- 1.「Silex 旅行跨界公路車 Silex CF」：榮獲第 26 屆(2018 年)台灣精品銀質獎。
- 2.「銳克多 TEAM 碟煞版 Reacto Team Disc-E」：榮獲第 26 屆(2018 年)台灣精品銀質獎。

- 3.「登山車 ONE-Twenty」：榮獲第 7 屆「台北國際自行車展創新設計獎」(TAIPEI CYCLE d&i awards 2018) 金質獎。
- 4.經濟部工業局主辦，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委託全球權威品牌價值調查機構 Interbrand 鑑價的「2018 年台灣國際品牌價值」，本公司榮登第 11 名，品牌價值 USD3.28 億元。
- 5.美利達贊助的 Bahrain Merida Team 車隊明星選手 Vincenzo Nibali 2018 年榮獲五大古典賽之一的 Milano-San Remo 冠軍。
- 6.舉辦「彰化經典百 K」及「美利達盃&單車逍遙遊」系列活動，持續提倡自行車運動。
- 7.本公司認養之「三樺公園」空氣品質淨化區，107 年榮獲彰化縣政府評鑑企業認養維護空氣品質淨化區績優單位。

(五) 108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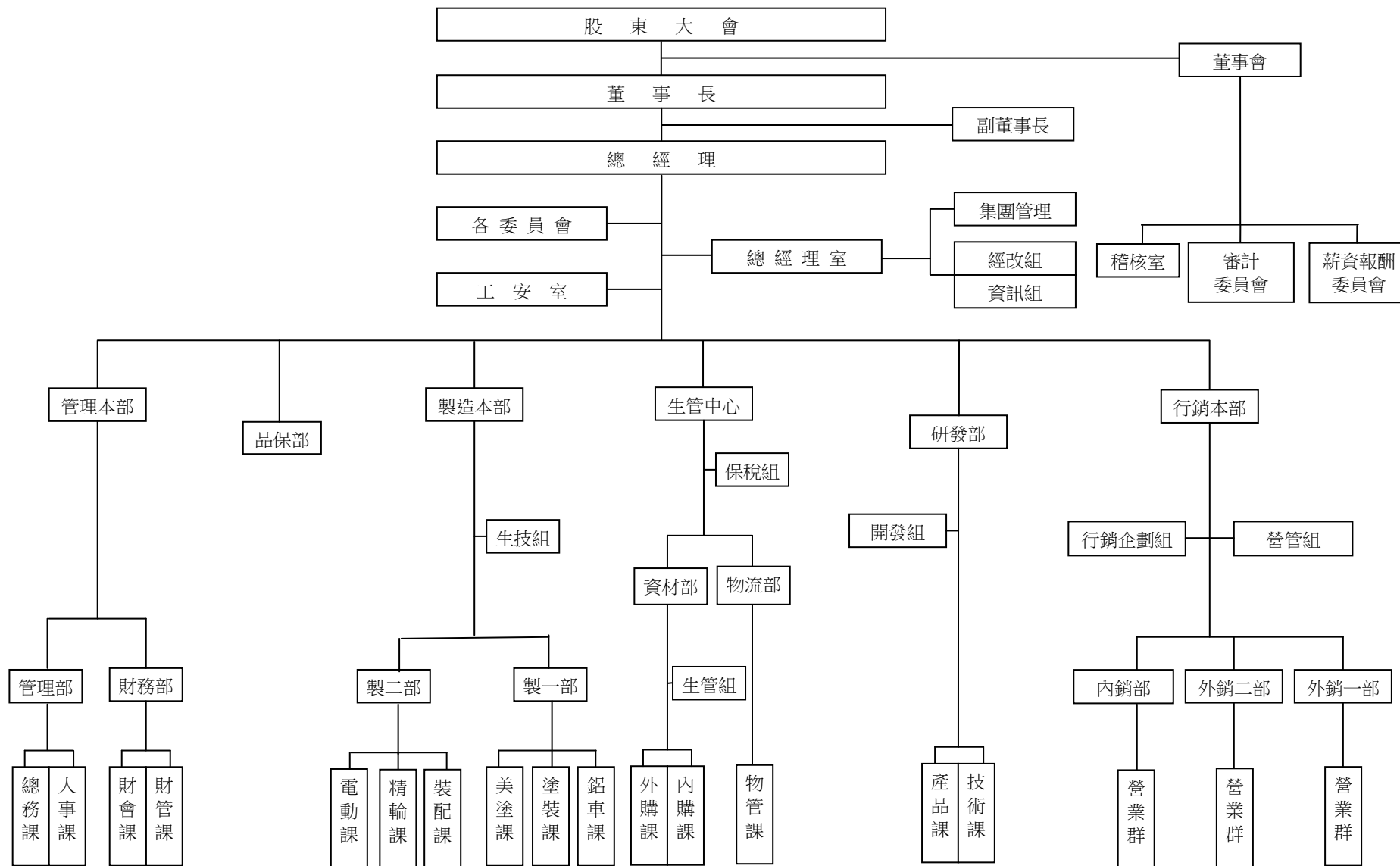
- 1.「120 全避震登山車 ONE-Twenty」：榮獲第 27 屆(2019 年)台灣精品金質獎。
- 2.「計時賽車 Time Warp TT」：榮獲第 27 屆(2019 年)台灣精品銀質獎。
- 3.經濟部工業局主辦，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委託全球權威品牌價值調查機構 Interbrand 鑑價的「2019 年台灣國際品牌價值」，本公司榮登第 11 名，品牌價值 USD3.54 億元。
- 4.美利達贊助的 Bahrain Merida Team 車隊明星選手 Vincenzo Nibali 2019 年榮獲 Grand Tour 三大賽之一的 Giro d'Italia 環義大利賽總成績第 2 名。
5. SILEX 700 榮登知名專業媒體 ROAD.CC 的 BIKE OF THE YEAR 年度風雲車；越野跑車 MISSION CX、全避震車 ONE-TWENTY 雙雙榮獲德國 DESIGN & INNOVATION AWARDS 2019 設計創新獎。
- 6.舉辦「彰化經典百 K」及「美利達盃&單車逍遙遊」系列活動，持續提倡自行車運動。
- 7.本公司認養之「員林農工生態園區」及「三樺公園」空氣品質淨化區，108 年榮獲彰化縣政府評鑑企業認養維護空氣品質淨化區特優與優等單位。
- 8.本公司 108 年獲選環保署全國空氣品質淨化區優勝認養單位。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組織圖：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 核 室	負責內部控制、一般業務及財務業務之查核及建議
經 改 組	負責重要投資之規劃及規章制度之審議
資 訊 組	負責統合企業資訊系統、協助建立查詢及決策資源系統等業務
工 安 室	負責環保及勞工安全衛生等業務
研 發 部	1.負責新產品設計、生產、製程等之研究發展事宜 2.負責年度新車種車架設計及模治具設計製作等業務 3.負責產品規格之開發及研究等業務
品 保 部	負責原物料、成品之檢測等品質上之監測等業務
財 務 部	負責資金調度、會計帳務處理及管理資訊提供等作業
管 理 部	1.負責人力資源規劃及人事政策執行與作業 2.負責財產管理及統合全公司總務工作
外 銷 一、二 部	負責海外客戶事宜及商情收集分析等業務
內 銷 部	負責國內行銷網路事宜及商情收集分析等業務
資 材 部	負責原物料之議價、採購、追蹤及生產排程之控制業務
物 流 部	負責倉儲區原物料、成品之管理業務
製 造 本 部	負責自行車產品之產製及生產設備之維護等工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9年4月26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8)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名	關 係	
董事長	台灣	曾崧柱	男	107.6.26	三	83.6.6	48,664,715	16.28%	48,664,715	16.28%	8,477,819	2.84%	0	0%	政大企研所 企家班13 屆	1.本公司總經理 2.兼任本公司關係企 業職務請參閱第90 頁 3.正新橡膠工業(股) 公司董事	董事	曾呂敏華	夫妻	
																協理	曾上原	父子		
董事	台灣	曾崧鈴	男	107.6.26	三	89.6.24	5,692,934	1.90%	5,692,934	1.90%	0	0%	0	0%	美國紐約長 島大學企管 所碩士	鼎晟投資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長	董事	曾惠娟	姊弟	
董事	台灣	曾呂敏華	女	107.6.26	三	101.6.28	6,697,819	2.24%	8,477,819	2.84%	48,664,715	16.28%	0	0%	泰北高中會 計統計科畢 業	鼎弘投資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長	董事長	曾崧柱	夫妻	
																協理	曾上原	母子		
董事 (註4)	台灣	邱麗卿	女	107.6.26	三	92.6.26	5,412,000	1.81%	5,412,000	1.81%	10,754	0.00%	0	0%	台灣大學經 濟系畢業	正新橡膠工業(股)公 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鼎弘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鄭文祥	男	107.6.26	三	101.6.28	390,022 366,240	0.13% 0.12%	390,022 366,240	0.13% 0.12%	0	0%	0	0%	大葉大學 事業經營研 究所碩專班 畢業	1.本公司行銷本部副 總經理 2.兼任本公司關係企 業職務請參閱第90 頁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鼎弘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蔡學良	男	107.6.26	三	101.6.28	390,022 130,115	0.13% 0.04%	390,022 130,115	0.13% 0.04%	0	0%	0	0%	中興大學 管理學院碩 專班財金組 畢業	1.本公司管理本部副 總經理 2.兼任本公司關係企 業職務請參閱第90 頁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鼎弘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原其彬	男	107.6.26	三	101.6.28	390,022 140,184	0.13% 0.05%	390,022 140,184	0.13% 0.05%	151	0.00%	0	0%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專班畢業	1.本公司生管中心副總經理 2.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請參閱第90頁	無	無	無
董事(註5)	台灣	鼎弘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賴人定	男	107.6.26	三	107.6.26	390,022 133,763	0.13% 0.04%	390,022 133,763	0.13% 0.04%	0	0.00%	0	0%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專班畢業	1.本公司製造本部副總經理 2.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請參閱第90頁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鼎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曾惠娟	女	107.6.26	三	101.6.28	7,314,925 997,767	2.45% 0.33%	7,314,925 997,767	2.45% 0.33%	1,218	0.00%	0	0%	文興女中會計統計科畢業	本公司財管課課長	董事	曾崧鈴	姊弟
獨立董事	台灣	陳水金	男	107.6.26	三	104.6.22	0	0.00%	0	0.00%	0	0%	0	0%	中正大學企管所碩士	元升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陳建男	男	107.6.26	三	104.6.22	0	0.00%	0	0.00%	0	0%	0	0%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 UCLA 設計系碩士	朝陽科技大學工業設計系副教授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註6)	台灣	李宗穎	男	107.6.26	三	107.6.26	0	0.00%	0	0.00%	0	0%	0	0%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管理學碩士在職專班	1.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經理 2.台灣物聯網產業技術協會/執行秘書 3.台灣全球無線平台策進會/秘書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註7)	台灣	莊文靜	女	107.6.26	三	107.6.26	0	0.00%	0	0.00%	0	0%	0	0%	臺中科大專科部二年制企業管理科畢業	富強輪胎工廠(股)公司稽核課長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邱麗卿董事擔任本公司監察人資歷：92/6/26~107/6/26，擔任董事資歷：107/6/26起。

註5：鼎弘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賴人定董事資歷：107/6/26起。

註6：李宗穎獨立董事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資歷：107/6/26起。

註7：莊文靜獨立董事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資歷：107/6/26起。

註8：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及決策執行力，惟為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已增加優於法定之獨立董事席次以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目前本公司已有下列具體措施：

- (1)現任四席獨立董事分別在財務會計、電腦資訊、物聯網產業技術、產品設計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 (2)每年度安排各董事參加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等外部機構專業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 (3)獨立董事在各功能性委員會皆可充分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以落實公司治理。
- (4)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一)、1-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4月26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持股比例
鼎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曾呂敏華	73.75%
	曾崧柱	16.75%
鼎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曾崧鈴	94.40%
	劉春甸	4.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一)、2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註 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 其 他 公 司 董 事 數 目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檢 察 官、律 師、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曾崧柱			✓					✓	✓			✓		✓	✓	0
曾崧鈴			✓	✓			✓	✓	✓	✓	✓	✓		✓	✓	0
曾呂敏華			✓	✓				✓	✓		✓	✓		✓	✓	0
邱麗卿			✓	✓				✓	✓	✓		✓	✓	✓	✓	0
鼎弘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文祥			✓			✓	✓	✓	✓			✓	✓	✓		0
鼎弘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學良			✓			✓	✓	✓	✓			✓	✓	✓		0
鼎弘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原其彬			✓			✓	✓	✓	✓			✓	✓	✓		0
鼎弘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賴入定			✓			✓	✓	✓	✓			✓	✓	✓		0
鼎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曾惠娟			✓			✓	✓	✓	✓	✓		✓		✓		0
陳水金	✓	✓	✓	✓	✓	✓	✓	✓	✓	✓	✓	✓	✓	✓	✓	2
陳建男	✓		✓	✓	✓	✓	✓	✓	✓	✓	✓	✓	✓	✓	✓	0
李宗穎			✓	✓	✓	✓	✓	✓	✓	✓	✓	✓	✓	✓	✓	0
莊文靜			✓	✓	✓	✓	✓	✓	✓	✓	✓	✓	✓	✓	✓	0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 1 所列之經理人或 2、3 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4月26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性別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曾崧柱	83.09.01	男	48,664,715	16.28%	8,477,819	2.84%	0	0%	政大企研所企家班13屆	1.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請參閱第90頁 2.正新橡膠工業(股)公司董事	協理	曾上原	父子	
副總經理	台灣	鄭文祥	87.05.01	男	366,240	0.12%	0	0%	0	0%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班畢業	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請參閱第90頁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陳丞斌	93.01.01	男	134,838	0.05%	1,388	0.00%	0	0%	南台工專機械科畢業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原其彬	93.01.01	男	140,184	0.05%	151	0.00%	0	0%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班畢業	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請參閱第90頁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蔡學良	93.01.01	男	130,115	0.04%	0	0%	0	0%	中興大學管理學院碩專班財金組畢業	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請參閱第90頁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賴入定	96.09.01	男	133,763	0.04%	0	0%	0	0%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班畢業	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請參閱第90頁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許世彥 (註4)	100.01.01	男	162,968	0.05%	0	0%	0	0%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班畢業	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請參閱第90頁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曾進成	101.05.01	男	108,789	0.04%	0	0%	0	0%	南亞工專機械科畢業	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請參閱第90頁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王隆進	91.06.01	男	3,889	0%	1,290	0.00%	0	0%	大葉大學工業關係研究所碩士班畢業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李柏林	91.06.01	男	23,938	0.01%	0	0%	0	0%	成功大學工業設計系畢業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賴同沙	99.05.01	男	3,042	0%	1,207	0.00%	0	0%	屏東技術學院機械工程系畢業	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請參閱第 90 頁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張振墉	99.05.01	男	20,075	0.01%	0	0%	0	0%	政治大學英語系畢業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吳聿凡	99.05.01	男	3,991	0%	2,415	0.00%	0	0%	大葉大學工業設計系畢業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吳民方	101.09.01	男	3,788	0%	0	0%	0	0%	龍華工專機械科畢業	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請參閱第 90 頁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張文杰	103.10.01	男	11,000	0%	45	0.00%	0	0%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系畢業	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請參閱第 90 頁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唐嘉鴻	105.08.16	男	2,000	0%	0	0%	0	0%	樹德工專電機科畢業	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請參閱第 90 頁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曾上原	107.02.01	男	7,606,000	2.54%	600,000	0.20%	0	0%	美國加州拉文大學行銷管理碩士	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請參閱第 90 頁	總經理	曾崧柱	父子	
協理	台灣	蔡維聲	107.10.01	男	2,100	0%	0	0%	0	0%	大葉大學工業工程系畢業	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請參閱第 90 頁	無	無	無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係為提升經營效率及決策執行力，惟為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已增加優於法定之獨立董事席次以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目前本公司已有下列具體措施：

- (1).現任四席獨立董事分別在財務會計、電腦資訊、物聯網產業技術、產品設計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 (2).每年度安排各董事參加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等外部機構專業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 (3).獨立董事在各功能性委員會皆可充分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以落實公司治理。
- (4).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註 4：許世彥副總經理於 108 年 7 月 16 日退休。

(三) 最近年度給付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 七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10)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或母 公司 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註3)		業務執行費 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註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2)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2)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董事	曾崧柱	0	0	0	0	24,619	24,619	1,446	1,446	1.04%	1.04%	2,741	2,741	0	0	3,397	0	3,397	0	1.29%	1.29%	無
董事	鼎弘投資(股)公司	0	0	0	0	32,826	32,826	0	0	1.31%	1.31%	0	0	0	0	0	0	0	0	1.31%	1.31%	無
董事	曾崧鈴	3,600	3,600	0	0	32,826	32,826	775	775	1.49%	1.49%	10,040	10,040	0	0	13,212	0	13,212	0	2.42%	2.42%	無
董事	曾呂敏華																					
董事	邱麗卿																					
董事	鼎弘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鄭文祥 蔡學良 原其彬 賴入定																					
董事	鼎晨投資(股)公司	3,600	3,600	0	0	32,826	32,826	775	775	1.49%	1.49%	10,040	10,040	0	0	13,212	0	13,212	0	2.42%	2.42%	無
董事	鼎晨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曾惠娟																					

獨立董事	陳水金																					
	陳建男																					
	李宗穎																					
	莊文靜																					
<p>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報酬之給付，依本公司章程第 34 條「董事酬金給付辦法」規定，輔以評估公司年度營收、資產總額暨其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並參考同業水準，經董事會核議，以確保薪酬的合理性。</p> <p>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p>																						

*應請分別列示董事(非獨立董事之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相關資訊。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註 8)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I) (註 9)	本公司 (註 8)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J) (註 9)
低於 1,000,000 元	鄭文祥、蔡學良、原其彬、賴入定、曾惠娟、陳水金(獨董)、陳建男(獨董)、李宗穎(獨董)、莊文靜(獨董)	鄭文祥、蔡學良、原其彬、賴入定、曾惠娟、陳水金(獨董)、陳建男(獨董)、李宗穎(獨董)、莊文靜(獨董)	陳水金(獨董)、陳建男(獨董)、李宗穎(獨董)、莊文靜(獨董)	陳水金(獨董)、陳建男(獨董)、李宗穎(獨董)、莊文靜(獨董)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曾惠娟	曾惠娟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曾崧鈴、曾呂敏華、邱麗卿、鼎晟投資(股)公司	曾崧鈴、曾呂敏華、邱麗卿、鼎晟投資(股)公司	曾崧鈴、曾呂敏華、邱麗卿、鼎晟投資(股)公司、鄭文祥、蔡學良、原其彬、賴入定、	曾崧鈴、曾呂敏華、邱麗卿、鼎晟投資(股)公司、鄭文祥、蔡學良、原其彬、賴入定、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曾崧柱、鼎弘投資(股)公司	曾崧柱、鼎弘投資(股)公司	鼎弘投資(股)公司	鼎弘投資(股)公司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曾崧柱	曾崧柱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5	15	15	15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本公司提供董事長座車一部，座車年租金 1,157 仟元。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8)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9)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 經 理	曾崧柱	16,450	16,450	0	0	0	0	21,111	0	21,111	0	1.50%	1.50%	無
副總經理	鄭文祥													
副總經理	陳丞斌													
副總經理	原其彬													
副總經理	蔡學良													
副總經理	賴入定													
副總經理	許世彥													
副總經理	曾進成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E)
低於 1,000,000 元	許世彥	許世彥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陳丞斌	陳丞斌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曾崧柱、鄭文祥、蔡學良、原其彬、賴入定、曾進成	曾崧柱、鄭文祥、蔡學良、原其彬、賴入定、曾進成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8	8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曾崧柱	0	51,144	51,144	2.04%
	副總經理	鄭文祥				
	副總經理	陳丞斌				
	副總經理	原其彬				
	副總經理	蔡學良				
	副總經理	賴入定				
	副總經理	許世彥				
	副總經理	曾進成				
	協理	王隆進				
	協理	李柏林				
	協理	賴同沙				
	協理	張振墉				
	協理	吳聿凡				
	協理	吳民方				
	協理	張文杰				
	協理	唐嘉鴻				
	協理	曾上原				
	協理	蔡維聲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8 度	107 度	說明
本公司	5.74%	6.77%	本公司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之酬金，本公司未再支付予派任之法人代表人。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5.74%	6.77%	

2.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報酬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董事報酬之給付，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四條規定辦理，並經薪酬委員會核議。
- (2) 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報酬之給付，依本公司薪資管理規定及其相關規章、辦法辦理，參考同業水準，並經薪酬委員會核議，確保薪酬的競爭性，以達激勵與留才目的。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次數 7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曾 崧 柱	7	-	100%	
董事	曾 崧 鈴	7	-	100%	
董事	曾 呂 敏 華	7	-	100%	
董事	邱 麗 卿	7	-	100%	
董事	鼎弘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文祥	7	-	100%	
董事	鼎弘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學良	7	-	100%	
董事	鼎弘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原其彬	6	1	86%	
董事	鼎弘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賴入定	7	-	100%	
董事	鼎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曾惠娟	7	-	100%	
獨立董事	陳 水 金	7	-	100%	
獨立董事	陳 建 男	7	-	100%	
獨立董事	李 宗 穎	7	-	100%	
獨立董事	莊 文 靜	7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第 46 頁~第 P50 頁)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註 3)，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二)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
 (三)依「董事會議事規範」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內容執行。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 3：本公司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1.每年執行一次內部績效評估。 2.至少每三年執行一次外部績效評估。 3.當年度辦理外部績效評估時，得免辦內部績效評估作業。	1.受評年度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本公司自 109 年起實施。	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 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 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 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 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本公司自 109 年起實施。

(三)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 6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獨立董事	陳水金	6	-	100%	
獨立董事	陳建男	6	-	100%	
獨立董事	李宗穎	6	-	100%	
獨立董事	莊文靜	6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8.01.25	1.審議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2.審議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訂定案。 3.審議本公司資金貸與案。 4.審議 Merida&Centurion Germany GmbH 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審議本公司對 Merida&Centurion Germany GmbH 增加投資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 108.01.25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03.22	1.審議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2.審議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3.審議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4.審議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審議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文件修正案。 6.審議本公司衍生性商品操作案。 7.審議本公司資金貸與案。 8.審議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案。 9.審議本公司投資設立「美利達自行車(越南)有限責任公司」案。 10.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1.審議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簽證會計師查核公費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 108.03.22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05.10	1.審議本公司資金貸與案。 2.審議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案 3.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更換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 108.05.10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p>4.審議美利達自行車(中國)有限公司委托貸款予美利達自行車(江蘇)有限公司案。</p> <p>5.審議本公司之子公司 Merida & Centurion Germany GmbH 取得資產案。</p> <p>6.審議本公司對 Merida & Centurion Germany GmbH 增加投資修正案。</p>		
108.08.09	<p>1.審議本公司資金貸與案。</p> <p>2.審議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p>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 108.08.09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09.02	<p>1.審議美利達自行車(中國)有限公司委托貸款予美利達自行車(江蘇)有限公司案。</p>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 108.09.02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11.08	<p>1.審議本公司資金貸與案。</p> <p>2.審議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稽核計劃訂定案。</p> <p>3.審議本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p> <p>4.審議美利達自行車(山東)有限公司委托貸款予美利達自行車(江蘇)有限公司案。</p> <p>5.審議本公司現金增 Stians Sport AS 案。</p> <p>6.審議本公司中止美利達自行車(越南)有限責任公司投資案。</p> <p>7.審議本公司對 Merida & Centurion Germany GmbH 保證額度案【一】。</p> <p>8.審議本公司對 Merida & Centurion Germany GmbH 保證額度案【二】。</p>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 108.11.08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溝通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溝通方式	溝通結果
108.03.22	<p>1.財務報告查核結果與調整情形。</p> <p>2.財務報告查核發現議題討論。</p> <p>3.關鍵查核事項（KAM）說明。</p> <p>4.近期法令更新說明。</p> <p>5.租稅天堂經濟實質立法之影響</p> <p>6.新版公司治理藍圖規範說明。</p>	會議簡報	洽悉，無其他意見

108.11.28	1.新科技應用對審計之改變。 2.民國 108 年 Q3 會計師財報核閱，訊息分析整理報告。 3.108 年度重大交易事項。 4.108 年度財報查核範圍、方法及時間。 5.108 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KAM) 說明。 6.近期法令更新說明。 7.討論如何優化並於時效內完成自編財務報告。 8.租稅天堂經濟實質立法之影響。	會議簡報	洽悉，無其他意見
-----------	--	------	----------

-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官網公告。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 本公司已制訂「股務作業管理辦法」並有專責人員依程序妥善處理股東權益相關事項。 (二) 本公司可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權利義務均明確劃分，除訂定相關作業程序，稽核人員亦定期執行稽核。 (四) 本公司已制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建立影響股價之內部重大消息對外公開前之保密作業及禁止買賣措施。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定適當之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含3席女性董事、4席獨立董事，且董事成員分別在自行車產業、財務會計、電腦資訊、物聯網產業技術、產品設計領域學有專精，具體落實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方針與政策。</p> <p>(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執行相關業務。</p> <p>(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民國109年起，每年之評估結果，將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p> <p>(四) 本公司於每年第一季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提報董事會，評估情形請參閱第53~54頁。</p>	<p>(一) 無</p> <p>(二) 本公司各項薪酬管理規定、重要決策及管理規定，經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核議，提報董事會決議，由經營團隊執行，並無窒礙難行之處。</p> <p>(三) 無</p> <p>(四) 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1.本公司已配置專責部門人員擔任公司治理事務聯絡窗口。 2.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廠商、客戶、股東等均置專責對應部門。	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由專責部門妥適回應各利害關係人提出的意見。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為保障股東參與股東會之權益，本公司委任具獨立性且專業之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	✓ ✓ ✓		(一)本公司網站已設置「投資人資訊」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中、英文網站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本公司適時召開法說會，並配合公司政策及需要，統一由發言人對外發言，落實發言人制度(法說會過程依規定上傳至證交所網站)，。 (三)本公司依法令於期限內公告、申報各季度財務報告。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員工權益、僱員關懷：請參閱第72頁之五、勞資關係。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負責與投資大眾互動；而中、英文網站亦指定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揭露及處理。 3.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關係。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本公司相關人員進行溝通、建議，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一貫鼓勵董事參與進修，惟為考量個人時間等因素，並未強制要求之。本公司隨時提供董事相關法規，經營團隊亦定期向董事做業務及相關簡報。【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各項管理規定以為各部門執行依據，並配合內部稽核進行各項風險管理及評估。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客服中心專線電話服務，公司網站並隨時揭露公司相關資訊，以與外界互動。 8.購買董事及監察人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重要員工購買責任保險。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1.最近年度已改善情形：			
(1)公司對於股東常會議案採逐案票決，並將每項議案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記載於議事錄。			
(2)股東常會採行電子投票方式。			
(3)公司於股東常會開會 30 日前同步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			
(4)公司網站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5)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			
(6)公司網站揭露「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7)公司年報揭露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8)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達規定時數。			
(9)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達規定時數。			
(10)於股東會 7 日前上傳英文版股東會年報及年度財務報告。			
(11)已訂定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並自 109 年起實施。			
2.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公司於股東常會開會 30 日前上傳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2)公司於股東常會開會 16 日前上傳年報。			
(3)編製並公告英文版期中財務報告。			
(4)定期辦理法人說明會。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五)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

(1) 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於民國 107 年 7 月 5 日經本公司 107 年第五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聘請陳水金先生、陳建男先生、林福興先生等三人擔任組成，任期自民國 107 年 7 月 5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6 月 25 日同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日。

(2) 第四屆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於 107 年 8 月 30 日舉行，經出席薪資報酬委員一致同意推選陳水金委員為召集人。

(3)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會成 員家 數	備註
		商務、 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 務所需 相關料 系之公 私立大 專院校 講師以 上	法官、 檢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其 他與公 司業務 所需求 之國家 考試及 合格領 有證書 之專門 職業及 技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陳水金	✓	✓	✓	✓	✓	✓	✓	✓	✓	✓	✓	✓	✓	3	
獨立董事	陳建男	✓		✓	✓	✓	✓	✓	✓	✓	✓	✓	✓	✓	0	
其他	林福興	✓	✓	✓	✓	✓	✓	✓	✓	✓	✓	✓	✓	✓	0	

註 1：身份別請填列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 1.所列之經理人或 2.、3.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職權如下：

- (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覆核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1)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07 年 7 月 5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6 月 25 日同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日。
- (2)108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 3 次 (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 水 金	3	-	100%	
委員	陳 建 男	3	-	100%	
委員	林 福 興	3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酬委員會 日期	議案內容	薪酬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108.01.24	1.審議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員工年終獎金案。 2.審議本公司員工職能薪資修訂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經 108.01.25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03.20	1.審議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2.審議本公司民國 108 年調薪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經 108.03.22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08.30	1.審議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案。 2.審議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經 108.09.02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		<p>一、1.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公告於公司網站，用以管理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以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發展之目標。</p> <p>2.本公司所訂定之相關管理規定皆採事先防範政策，以減少因風險所帶來的損失，對可能影響本公司達成目標及履行社會責任之潛在風險進行評估、處理及管控，並定期稽核各相關部門之執行情形以符合管理規定之規範。</p>	無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二、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負責單位由總經理室兼任，負責規劃及推動。	無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針對空污、廢水、廢棄物處理均依法令規定訂定相關作業程序。</p> <p>(二) 本公司致力於各項資源之利用，推行下腳廢料、垃圾分類、減量，交由回收及再利用廠商處理，減少對環境污染之衝擊。</p> <p>(三) 本公司目前尚未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本公司已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相關實施政策，請參閱第71~72頁之(三) 節能環保政策。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依相關勞動法規，訂定「工作規則」、「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申訴懲戒管理辦法」及員工任免、退休等相關管理規定，保障員工權益。</p> <p>(二) 本公司已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請參閱第72頁之五、勞資關係。</p> <p>(三) 1.本公司每年提供員工身體健康檢查，工安室定期舉辦工安教育訓練，並安排相關人員參加外部專業教育訓練，取得專業證照。 2.本公司與具有職業醫學科專業證照之醫師簽訂每月臨廠服務，進行員工衛教和醫療諮詢等員工健康服務。</p> <p>(四) 1.本公司考量人才發展需要已制定年度教育訓練計畫，訓練項目包含：各階層幹部之管理職能訓練、各職務員工之專業職能訓練、與員工相關之法令宣導、通識職能之訓練、現場多能工培養訓練等。 2.本公司各權責單位主管可視員工需要，安排參加外部專業訓練機構開辦之課程，以強化其職能發展與市場競爭力。</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係遵循國內及出口國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對客戶之隱私均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並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客服專線電話以保護消費者權益及暢通申訴管道。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公司對供應商實施評鑑，並與供應商訂定交易契約，當違反客戶需求或出口國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條款，以致力於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之遵守。供應商皆遵守契約條款且配合情形良好。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公司目前雖未屬法令規範應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範疇，但正研議參考國際通用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適時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揭露於公司網站，運作與守則內容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為維護消費者權益，已架設中、英文網站及設置客服中心專線，指定專人負責各項資訊之蒐集及服務。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1.本公司已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並公告於公司網站。</p> <p>2.本公司經營理念：以誠實穩健、互助熱忱的企業胸懷，創造無限競爭力，回饋企業人群。</p> <p>3.深化誠信經營的企業文化，健全發展良好的商業運作架構。</p> <p>(二) 本公司要求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等，於從事商業行為過程中，必須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並於日常營業活動中，由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予以管控，輔以稽核制度的執行，以確保不誠信行為評估機制之落實。</p> <p>(三) 本公司雖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專章，但見於各項營業活動管理規定，稽核人員定期查核相關制度之執行，以確保誠信經營無虞。</p>	無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p>		<p>(一) 本公司交易前皆評估來往對象之誠信紀錄，各項交易行為均需依公司相關管理規定進行，內部稽核人員亦不定時稽核各項交易情</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事以防止不法行為發生。 (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責由各擔當部門依其職責層呈審核履行企業誠信經營責任，內部稽核人員亦不定時稽核各項交易情事，稽核情形每年定期呈報審計委員會、董事會。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各項管理規定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利益迴避原則，內部稽核人員亦不定時稽核。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隨時將公司治理、誠信經營等相關訓練課程訊息，適時通知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內部人、相關管理單位安排人員參訓。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員工除可向單位主管檢舉外，並於公司網站公告檢舉管道信箱及電話，並由專人管理專案處理之。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	✓		(二) 本公司受理檢舉之權責單位，於收到檢舉人提供之資料時，將指派專責人員調查、處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其調查前後、處理過程及當事人資料均予以保密，檢舉人亦不會受到不當處置。 (三) 同上。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採購、銷售單位定期舉辦採購、銷售會議，邀請廠商、客戶共同研討各項議題以避免涉及不誠信行為。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已公告於公司網站 <http://www.merida.tw>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各項財務、業務相關資訊皆適時揭露於公司網站，並依主管機關規定定期或不定期適時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3月24日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2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3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曾崧柱

總經理：曾崧柱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常會：民國 108 年 6 月 25 日召開。

(1) 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A.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

執行情形：依股東會決議後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B.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執行情形：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3.5 元，依民國 108 年第 2 次董事會決議，訂定民國 108 年 8 月 14 日為分配基準日，並於民國 108 年 9 月 6 日發放完成。

C.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執行情形：依股東會決議修正後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並依修正後程序辦理。

D.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案

執行情形：依股東會決議修正後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並依修正後程序辦理。

2. 董事會：

(1) 108 年 1 月 25 日召開民國 108 年第 1 次董事會：

A.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員工年終獎金發放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B. 本公司員工職能薪資修訂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C.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修正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D.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E. 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訂定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F. 本公司資金貸與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G. Merida & Centurion Germany GmbH 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H. Merida & Centurion Germany GmbH- HIBU 廠擴建計劃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I. 本公司對 Merida & Centurion Germany GmbH 增加投資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2) 108 年 3 月 22 日召開民國 108 年第 2 次董事會：

A. 本公司內部稽核情形報告

- B.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
 - C.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營業計劃報告
 - D.本公司轉投資事業概況報告
 - E.集團地區別營運狀況報告
 - F.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G.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承認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H.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I.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J.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K.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議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L.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文件修正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M.本公司資金貸與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N.本公司投資設立「美利達自行車(越南)有限責任公司」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O.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P.本公司民國 108 年簽證會計師查核公費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Q.本公司民國 108 年員工調薪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R.本公司人事異動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S.本公司民國 108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議程及相關事宜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T.本公司民國 108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權受理期間、地點及相關事宜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3) 108 年 5 月 10 日召開民國 108 年第 3 次董事會：
- A.本公司內部稽核情形報告
 - B.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 C.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一季轉投資事業概況報告
 - D.集團地區別營運狀況報告
 - E.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訂定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F.審議本公司資金貸與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G.審議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H.本公司更換印章保管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I.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更換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J.美利達自行車(中國)有限公司委托貸款予美利達自行車(江蘇)有限公司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K.本公司對美利達自行車(江蘇)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修正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L.子公司 Merida & Centurion Germany GmbH 取得資產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M.本公司對 Merida & Centurion Germany GmbH 增加投資修正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4) 108 年 6 月 25 日召開民國 108 年第 4 次董事會：
- A.本公司利用民國 107 年度盈餘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相關作業時程訂定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B.本公司對(日本) Miyata Cycle Co., Ltd. 增加投資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C.本公司人事異動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5) 108 年 8 月 9 日召開民國 108 年第 5 次董事會：
- A.本公司內部稽核情形報告
- B.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 C.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二季轉投資事業概況報告
- D.集團地區別營運狀況報告
- E.本公司資金貸與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F.美利達自行車(山東)有限公司設立分公司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6) 108 年 9 月 2 日召開民國 108 年第 6 次董事會：
- A.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董監酬勞發放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B.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C.美利達自行車(中國)有限公司委托貸款予美利達自行車(江蘇)有限公司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7) 108 年 11 月 8 日召開民國 108 年第 7 次董事會：
- A.本公司內部稽核情形報告

- B.本公司購買「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報告
 - C.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 D.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三季轉投資事業概況報告
 - E.本公司資金貸與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F.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稽核計劃訂定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G.本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H.本公司修正「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I.本公司配合產業創新條例增訂實質投資支出，得列為未分配盈餘減除項目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J.美利達自行車(山東)有限公司委托貸款予美利達自行車(江蘇)有限公司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K.本公司現金增資 Stians Sport AS 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L.本公司中止美利達自行車(越南)有限責任公司投資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M.本公司對 Merida & Germany GmbH 保證額度案【一】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N.本公司對 Merida & Germany GmbH 保證額度案【二】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8) 109 年 1 月 20 日召開民國 109 年第 1 次董事會：
- A.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員工年終獎金發放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B.本公司員工薪資調整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C.本公司資金貸與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D.本公司對美利達自行車(江蘇)有限公司連帶保證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9) 109 年 3 月 24 日召開民國 109 年第 2 次董事會：
- A.本公司內部稽核情形報告
 - B.本公司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報告
 - C.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營業報告
 - D.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計劃報告
 - E.本公司轉投資事業概況報告
 - F.集團地區別營運情形報告
 - G.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 H.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承認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I.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J.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K.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核議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L.本公司章程修正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M.本公司董事選任辦法修正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N.本公司資金貸與核議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O.本公司民國 109 年員工調薪核議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P.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Q.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簽證會計師查核公費核議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R.本公司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議程及相關事宜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S.本公司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權受理期間、地點及相關事宜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之不同意見紀錄或書面聲明：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本公司會計師公費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呈送董事會核准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淑菁	民國 105 年度起	
	曾棟鋆	民國 108 年第一季起	事務所內部調整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淑菁	5,650						108/1/1~108/12/31	
	曾棟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康玉葉			338		2,050	2,388		國別報告、集團主檔暨移轉訂價報告服務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 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8年5月10日本公司108年第3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內部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致函本公司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近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不適用	會計原則或實務
		不適用	財務報告之揭露
		不適用	查核範圍或步驟
		不適用	其他
	無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蔣淑菁、曾棟鋆
委任之日期	108年5月10日本公司108年第3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報告

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規定，並參考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辦理，對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如下，並提報本公司民國 109 年第 2 次董事會：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評估日期：109/3/24

評估事項如下：

- (一)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是否具會計師資格得以執行會計業務。
 有 無
- (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無握有本公司之股份。
 有 無
- (三)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無與本公司金錢借貸之情事。
 有 無
- (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無與本公司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有 無
- (五)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開始簽證前兩年或解任一年內有無在本公司服務。
 有 無
- (六)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無兼任本公司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例如本公司之負責人、董事、監察人、經理或職員。
 有 無
- (七)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無與本公司之管理階層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有 無
- (八)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無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有 無
- (九)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無直接或間接暗示某種關係或以利誘方式延攬業務。
 有 無
- (十)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無收取與本公司任何業務有關之傭金。
 有 無
- (十一)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無事先與本公司簽定公費之付款金額、付款方式等。
 有 無
- (十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公費之收取有無以達成某發現或結果為收費標準。
 有 無
- (十三)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是否對本公司具有相關產業之知識。
 有 無
- (十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是否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執行財務報表查核工作。
 有 無
- (十五)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應予保密，非經本公司之

同意、依專業準則或依法令規定者外，不得洩漏。

有 無

(十六)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不得藉其業務上獲知之秘密，對本公司或第三者有任何不良之企圖。

有 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不適用。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1）	姓名	108年度		109年4月26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曾崧柱	0	0	0	0
董事	曾崧鈴	0	0	0	0
董事	曾呂敏華	(300,000)	0	430,000	0
董事	邱麗卿	0	0	0	0
董事	鼎弘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鄭文祥 蔡學良 原其彬 賴入定	0	0	0	0
董事	鼎晟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曾惠娟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水金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建男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宗穎	0	0	0	0
獨立董事	莊文靜	0	0	0	0
副總經理	鄭文祥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丞斌	0	0	0	0
副總經理	蔡學良	0	0	0	0
副總經理	原其彬	0	0	0	0
副總經理	賴入定	0	0	0	0
副總經理	許世彥(註1.(3))	0	0	0	0
副總經理	曾進成	0	0	0	0
協理	王隆進	0	0	0	0
協理	李柏林	0	0	0	0
協理	賴同沙	0	0	0	0
協理	張振墉	0	0	0	0
協理	吳聿凡	0	0	0	0
協理	吳民方	0	0	0	0
協理	張文杰	0	0	0	0
協理	唐嘉鴻	0	0	0	0
協理	曾上原	0	0	60,000	0
協理	蔡維聲	0	0	0	0
大股東	曾崧柱	0	0	0	0

註1：(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3)許世彥副總經理於108年7月16日退休。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註 1)	股權移轉 原因(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 司、董事、監察人、 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 10%股東之關 係	股數 (股)	交易 價格
曾呂敏華	贈與	108.12.26	楊嘉芸	婆媳	300,000	0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109年4月26日 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曾崧柱	48,664,715	16.28	8,477,819	2.84	0	0	曾呂敏華 曾上原	夫妻 父子	
國泰人壽	13,834,414	4.63	0	0	0	0	無	無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3,397,100	4.48	0	0	0	0	無	無	
曾呂敏華	8,477,819	2.84	48,664,715	16.28	0	0	曾崧柱 曾上原	夫妻 母子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Stichting 存託 APG 新興市場股票共同基金投資專戶	7,640,000	2.56	0	0	0	0	無	無	
曾上原	7,606,000	2.54	600,000	0.20	0	0	曾崧柱 曾呂敏華	父子 母子	
鼎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曾崧鈴	7,314,925	2.45	0	0	0	0	無	無	
富邦人壽	6,538,000	2.19	0	0	0	0	無	無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07 年第 2 次全權委託國泰投資專戶	5,963,144	1.99	0	0	0	0	無	無	
曾崧鈴	5,692,934	1.90	0	0	0	0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情形：

109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 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美利達(英國)有限公司	481,763	81.31	0	0%	481,763	81.31
史丹斯股份有限公司	198,000	75.00	0	0%	198,000	75.00
美利達(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42,500,000	100.00	0	0%	42,500,000	100.00
美利達(荷蘭)有限公司	766,126	60.00	0	0%	766,126	60.00
(德國)美利達仙度那有限公司	未發行股份	51.00	0	0%	未發行股份	51.00
美利達(波蘭)有限公司	100	74.07	0	0%	100	74.07
(美國)史備修有限公司	3,409,982	35.39	0	0%	3,409,982	35.39
美利達(斯洛伐克)有限公司	未發行股份	30.00	0	0%	未發行股份	30.00
美利達(捷克)有限公司	未發行股份	45.00	0	0%	未發行股份	45.00
(奧地利)塞爾斯有限責任公司	未發行股份	40.00	0	0%	未發行股份	40.00
美利達(西南歐)股份有限公司	448	36.36	0	0%	448	36.36
(日本)宮田自行車股份有限公司	1,400	70.00	0	0%	1,400	70.00
美利達(義大利)有限責任公司	未發行股份	27.27	0	0%	未發行股份	27.27
美利達(韓國)股份有限公司	76,560	40.00	0	0%	76,560	40.00
泛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90,000	25.56	0	0%	690,000	25.56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之辦理情形

(一)、1 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3.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98,983,800	2,989,838,000	盈餘轉增資 142,373,240 元 金管會生效日期：103.7.16 文號：103.7.16 金管證發字 第 1030027086 號 經濟部生效日期：103.9.3 文號：103.9.3 經授商字第 10301182700 號	無	無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 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98,983,800	1,016,200	300,000,000	上市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二) 股東結構：

109 年 4 月 26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4	17	271	23,655	355	24,302
持有股數	7,623,450	42,527,514	14,480,351	119,983,100	114,369,385	298,983,800
持股比例	2.55%	14.23%	4.84%	40.13%	38.25%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 股權分散情形：(普通股)

109年4月26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8,311	1,202,229	0.40%
1,000 至 5,000	4,849	8,717,677	2.92%
5,001 至 10,000	452	3,323,368	1.11%
10,001 至 15,000	158	2,001,005	0.67%
15,001 至 20,000	72	1,285,425	0.43%
20,001 至 30,000	88	2,190,314	0.73%
30,001 至 50,000	72	2,832,401	0.95%
50,001 至 100,000	74	5,528,507	1.85%
100,001 至 200,000	65	9,621,768	3.22%
200,001 至 400,000	61	17,657,486	5.91%
400,001 至 600,000	26	12,784,508	4.27%
600,001 至 800,000	13	8,975,861	3.00%
800,001 至 1,000,000	11	9,980,027	3.34%
1,000,001 以上	50	212,883,224	71.20%
合 計	24,302	298,983,800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9年4月26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曾崧柱		48,664,715	16.28%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3 月 31 日止 (註 8)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167.50	203.00	177.00	
	最 低	104.00	137.00	85.50	
	平 均	134.71	173.61	129.16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42.65	46.09	47.36	
	分 配 後	39.15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待股東會決議	-	
每股盈餘 (註3)	加權平均股數	298,983,800	298,983,800	298,983,800	
每股 股利	每股 盈餘	追溯調整前	5.72	8.37	1.57
	盈餘	追溯調整後	-	-	-
每股 股利	現金 股利	特別股	-	-	-
	普通股	每股 3.5 元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待股東會決議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特別股股利 (新台幣仟元, (註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5)	23.55	20.74	-	
	本利比 (註6)	38.49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待股東會決議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2.60%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待股東會決議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就當年度決算後純益，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

股東股利之總額應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八十，其中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自 108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以目前流通在外股數 298,983,800 股計算，每股分配新台幣 4.2 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合計新台幣 1,255,731,960 元，全數以現金分派，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相關除息基準日與配發事宜，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僅配發現金股利，不涉及無償配股，另本公司未公開 109 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本項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以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之設定由董事會決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 32 條規定及民國 109 年第二次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稅前利益為新台幣 3,471,976,661 元，分別依該金額之 6.0% 提撥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208,318,600 元，依該金額之 2.6% 提撥董事酬勞計新台幣 90,271,393 元，並全數以現金發放。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108 年度員工酬勞，

全數以現金估列，故本項不適用。

(3)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A. 員工酬勞：新台幣 208,318,600 元。

B. 董事酬勞：新台幣 90,271,393 元。

C. 全數以現金發放。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董事會對於 108 年度員工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故本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

(1) 員工酬勞：新台幣 167,530,415 元，全數以現金分派。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72,596,513 元。

(3) 實際分派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與認列之金額一致。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 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四)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二、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

- (1) 自行車及其零件之製造裝配和買賣及其對外加工。
- (2) 機器腳踏車及其零件之製造裝配和買賣。
- (3) 電動車及其零件之製造裝配和買賣。
- (4) 速度表之輸出入兼買賣。
- (5) 健身車及其零件之製造裝配和買賣。
- (6) 前各項有關產品及設備進出口業務。
- (7)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之出租出售業務。
- (8)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9)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10) 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11) CA01990 其他非鐵金屬基本工業（鋅、鋁、鎂、銅、鈦合金鑄鍊及鍛造、壓鑄、擠型、伸線）。
- (12) CA02990 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鋅、鋁、鎂、銅、鈦合金鑄鍊及鍛造、壓鑄、擠型、伸線）。
- (13)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及營業比重：

項 目	比率(%)
成車	93.78%
自行車車架及零組件	6.22%

3.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1) 三鐵競速車【Time Warp】

第三代三鐵競速車『Time Warp』乃是一極致流體力學表現的競速公路車，如利刃般的車體、宛如穿梭時光的競速機器，定能在激烈的賽事中脫穎而出獲得佳績！新的『Time Warp』的重點是巴林·麥拉倫車隊的專屬比賽用車，因此、優異的性能表現是必需的，它的車架滿足競速公路車所需的特定幾何形狀，重量也必須符合國際自由車總會（U.C.I.）的規範。而在商業銷售方面，則是最大的滿足三項鐵人市場的需求，所以車輛設計採用高度模組化設計，模組化的車手把總成、維修工具置物空間、座管固定機構總成、隱藏式制動機構、整合式電子變速器充電座，使車輛組合成完美的競速利器！

(2) 大容量電能電動車【e One-sixty High Capacity】

電動輔助自行車已是歐美各國自行車市場的時尚新寵，日益躍升的銷售量也確認電動化是自行車未來發展重要路線之一！

『e One-sixty High Capacity』採用高扭力電動組，使車輛在越野爬坡上具有優異的性能表現，而輕鬆踩踏之餘也讓人們欲

延伸騎乘行程，因此對於電能容量的需求日益提升；美利達為滿足消費者需求、將陸續推出不同容量之電池組，可大幅提升續航里程，免除消費者的里程恐慌壓力，使『e One-sixty High Capacity』在崎嶇的山野陡坡騎乘、也無需擔憂電量不足的越野巨獸！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1) 上游／原材料：鐵材、鋁材、碳纖維...等。
- (2) 中游／含結構系統、操控系統、避震系統、制動系統...等：車架、前叉、手把、花鼓、輪胎、剎車、變速器...等零組件。
- (3) 下游／整車：自行車&零件組裝、銷售、及對消費者之售後服務。

2. 產品之競爭情形：

回顧 108 年度，台灣自行車產業總體出口規模在電動車年增長逾 124% 的加持下，維持正向增長；其中，自行車出口在產業因應歐、美貿易障礙、部分訂單回流的情況下，仍出現小幅衰退，顯示主要市場對電動車大幅增加需求的同時，確實有部分傳統自行車被取代，此一現象應為未來產品線消費占比消長之發展趨勢；而中國市場則因前三年以租賃騎乘消費模式的共享單車崛起，對總體自行車產業鏈造成巨大的衝擊，不但大幅取代傳統代步自行車的消費市場、同時也造成中、高階自行車消費者的觀望，暫時壓抑了消費，現況共享運營之動能已大幅衰減，總體市況正等待從谷底反轉，尤其是、高級自行車市場已領先呈現持續緩步回溫的情況！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元

108 年度	109/3/31 止
61,174,017	19,650,037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120 全避震登山車 ONE-Twenty」：榮獲第 27 屆（2019 年）台灣精品金質獎。
- (2) 「計時賽車 Time Warp TT」：榮獲第 27 屆（2019 年）台灣精品銀質獎。
- (3) 「新一代運動型電動(輔助)登山車 eONE-SIXTY」：榮獲第 28 屆（2020 年）台灣精品並入圍台灣精品金銀質獎選拔。
- (4) 「新一代越野跑車 MISSION CX」：榮獲第 28 屆（2020 年）台灣精品並入圍台灣精品金銀質獎選拔。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預期109年度中國高級自行車市場仍將持續回溫，而歐、美等市場對中、高級自行車及電動車的需求則互有消長，本公司旗下廣義自有品牌通路對電動車的需求仍維持大幅增長，對應新年度訂單需求，及新冠肺炎疫情之干擾（變數），集團以及時修正產銷目標，並調節人力、產線，確保供料來源及適足產能因應。

2.中長期計畫：

新冠肺炎疫情之影響，造成自行車市況“先蹲後跳、短空長多”的氛圍，評估未來5~10年，全球自行車市場中、高級自行車(含高階公路跑車、登山車、城市休閒車及電動車..等)需求規模呈成長趨勢，集團廣義品牌維持對應中、高階市場需求，並適時調整車系的開發、製造及銷售服務，同時加碼對新興市場的品牌、通路投資佈局，以維持在全球高級自行車市場的市占規模，及獲利的穩定成長。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地區別銷售資訊：

地 區	比率(%)
歐 洲	54.76%
美 洲	25.78%
其 他	19.46%

2.市場占有率：

比對台灣自行車輸出業同業公會(TBA)之統計資料，本公司 108 年度台灣廠出口自行車之台數、金額，約分別占台灣自行車產業總體出口自行車台數、金額的 27%及 30%;另外，本公司 108 年度出口電動車逾 23.6 萬台，出口值逾 3.8 億美元，則分別占台灣自行車產業總體出口電動車台數、金額的 37%及 44%；108 年度本公司（台灣廠）電動車之出口台數及金額對集團年度（含自行車）總銷售台數、金額之貢獻則分別達到 22%及 42%。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

- (1)由於休閒、運動類型自行車之銷售易受到天候影響，而銷售價、量之成長性與消費者之購買力、市場成熟（飽和）度有關。成熟市場（如：歐、美等地區）提供高價消費，及價、量各約 0~5% 的年增長動能；新興市場（如：中國大陸、拉丁美洲、亞、非、紐、澳等洲及東歐等）在總體經濟及國民所得持續有較大幅度增長，生活水平、購買力提高，且就中、高階自行車、電動車之需求而言，起步較晚，市場保有率低，預期未來數年在合理的供、需條件下，仍存在價、量增長空間。

(2) 本公司在各市場需求消長與產業高度競爭等影響下，堅守集團旗下各廣義自有品牌產品著墨在全球中、高階自行市場的定位，並不斷研發創新，維持良好的產品壽命循環，以最佳的產品力及運動行銷代言，提升品牌、產品形象，確保在全球市場做為高級自行車及高級電動車的主要供應者之一，以及在中國大陸市場高檔（變速）自行車的第一品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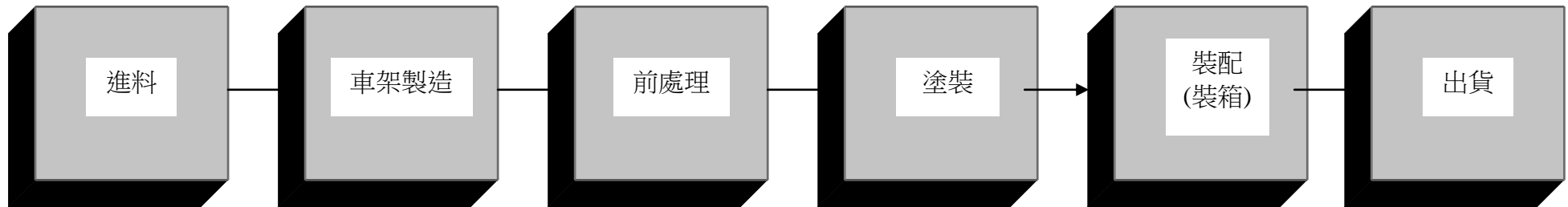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及因應對策：由於長期以來堅持專注於全球中、高階自行車市場的品牌產、銷政策，從產品開發、生產，通路佈局及銷售，在全球市場均已有明確的定位，旗下多品牌在各主要市場受到消費者支持與肯定，並享有一定的知名度及市場占有率；在此良好、穩定的基礎下，將致力於創造需求、導引流行的產品研發創新，以及生產管理、技術的精進，並持續擴大品牌行銷服務及產能、通路佈局，以追求永續成長。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全球天候、政治經濟及環境的不確定因素（如新冠肺炎...等非典疫情），以及產業內部的不友善競爭（如仿冒、洗產地出口、價格破壞...）等因素，隱含產品、供應及市場行銷之威脅，而主要國際貨幣（如：美元兌日幣、台幣...等）的匯率不穩定波動，也構成成本及收益的不確定風險及影響；本公司(集團)之各營運部門於辨明各影響產銷及營利之不利因素時，以整合集團各廠資源、供應鏈及各策略聯盟品牌、通路之伙伴，機動預應及迴避，期有效利用資源、機會，轉化風險、威脅，創造最大的經營效益。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主要產品：自行車。
- 2.用途：大眾代步、休閒運動。
- 3.產製過程如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來源	供應狀況
變速器組件	國外、國內多家廠商	良好
套裝飛輪	國外、國內多家廠商	良好
前叉組件	國外、國內多家廠商	良好
齒盤曲柄	國外、國內多家廠商	良好
電動車馬達	國外、國內多家廠商	良好
碳纖維車架組件	國外、國內多家廠商	良好
剎車組件	國外、國內多家廠商	良好
花鼓	國外、國內多家廠商	良好
輪胎料件	國外、國內多家廠商	良好
避震器組件	國外、國內多家廠商	良好
電池	國外、國內多家廠商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進(銷)貨總額占比10%以上廠商(客戶):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 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M3001	4,088,173	19.45	非關係人	M3001	4,426,292	19.43	非關係人	M3001	742,300	17.34	非關係人
2	其他	16,932,621	80.55	-	其他	18,352,538	80.57	-	其他	3,538,443	82.66	-
	進貨淨額	21,020,794	100.00		進貨淨額	22,778,830	100.00		進貨淨額	4,280,743	100.00	

註1: 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 得以代號為之。

註2: 截至年報刊印日前, 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應並予揭露。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 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0301	16,541,284	63.98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0301	19,272,511	68.24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0301	2,835,118	53.94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2	其他	9,311,658	36.02	-	其他	8,970,703	31.76	-	其他	2,420,503	46.06	-
	銷貨淨額	25,852,942	100.00		銷貨淨額	28,243,214	100.00		銷貨淨額	5,255,621	100.00	

註1: 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 得以代號為之。

註2: 截至年報刊印日前, 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應並予揭露。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自行車	1,890,000	967,127	14,986,596	1,790,000	773,740	12,170,934
電動自行車		133,058	5,106,726		239,420	10,455,239
車架及零組件	-	-	1,094,872	-	-	1,078,913
合 計	1,890,000	1,100,185	21,188,194	1,790,000	1,013,160	23,705,086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自行車	27,509	276,277	980,202	17,750,359	22,507	206,639	793,097	14,596,619
電動自行車	308	16,967	144,491	6,235,346	494	35,092	236,067	11,799,586
車架及零組件	-	26,244	-	1,664,737	-	29,225	-	1,726,628
勞務收入	-	3,369	-	-	-	2,245	-	-
銷貨退回及折讓	-	(4,775)	-	(115,582)	-	(3,565)	-	(149,255)
合 計	27,817	318,082	1,124,693	25,534,860	23,001	269,636	1,029,164	27,973,578

三、從業員工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 4 月 30 日止
員 工 人 數	主管	154	168	170
	職工	551	711	708
	工員	1,650	1,658	1,719
	合 計	2,355	2,537	2,597
平均服務年資		7.91	9.22	9.27
平均年歲		36	38	38
學 歷 分 布 %	博士	0	0	0
	碩士	3%	3%	3%
	大專	20%	25%	24%
	高中	42%	39%	39%
	高中以下	35%	33%	34%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1. 本公司以環境保護零污染、職場安全零災害為目標。在各製程原物料以低污染取代高污染，遵守環保法令，申請環保各項許可證，以確保符合環保排放標準，降低環境污染。在機械、設備、環境不安全處改善，以保障勞工安全、預防傷病。

2. 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執行措施如下：

(1) 新進人員實施環保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升全員作業安全觀念與清潔生產之環保意識。

(2) 投入資金新設置廢水處理場，持續追求廢水處理高效能及提升放流水水質，建立源頭管制原物料記錄、製程排放申請制度，利用廢液為廢水場調整劑，減少廢水藥劑使用。

(3) 設置資源回收專區，改善廢棄物貯放場，實施垃圾分類，減少廢棄物產生量。

(4) 定期實施環保檢測、工安監測，每年定期委外檢測水質（放流水、飲用水）、廢氣，監測作業區噪音、粉塵及有機溶劑。

(5) 每 3 個月定期召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審議自動檢查及安全衛生稽核事項，機械、設備或原料、材料危害之預防措施，職業災害調查報告，健康管理、職業病預防及健康促進事項等相關作業事項。

(6) 環保與職業安全衛生業務專責部門

依行業規模設有工安室專責部門及相關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工安室直屬於總經理，負責辦理環境保護及職業安全衛生業務。另有職業護理人員及臨場服務醫師，推動員工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等事項，且於廠內設置哺擠乳室提高友善職場。

(7) 響應環保節能減碳，進行多項節能政策

新增及更換之燈具皆改以節能型 LED 燈具。

冷氣機採購以變頻節能型列為優先考量，管控室內溫度達 28°C 開冷氣之機制。

新增之空壓機設備改為變頻式節能型，作業人員每日檢點器具漏氣。

乾式集塵器改為濕式集塵器，減少懸浮微粒排放量。

(8) 溫室氣體盤查

本公司非屬環保署公告溫室氣體年排放量達 2.5 萬公噸二氧化碳當量之行業。

(三) 節能環保政策：

1. 廠內設置自行車專用停車場鼓勵員工騎自行車上下班，取代機車、汽車通勤，減少碳排放量。

2. 自行車產品通過碳足跡認證，以碳標籤方式傳達產品碳足跡訊息給消費者，提供選購參考，鼓勵改變消費行為與生活型態，共同努力減少車輛排放氣體。

- 3.生產製程指示單電子化，鼓勵員工減量列印，使用雙面或每張多頁列印功能，於影印機旁設置紙類回收箱，減少紙張用量降低對樹木及生態之衝擊。
- 4.連續多年用舉辦大型自行車騎乘活動，推動節能減碳最健康又環保的自行車運動，鼓勵以自行車為短程代步工具。
- 5.結合環境保護概念從小扎根培養孩子對自行車的興趣與愛好，特別舉辦自行車DIY夏令營，給予孩童更多專業的自行車知識。
- 6.認養彰化縣空氣品質淨化區面積共 2.62 公頃，維護管理植栽及整體環境清潔，藉由植物的生理特性，吸收污染氣體、減少塵埃與懸浮微粒，以淨化空氣的品質，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與義務。
- 7.鍋爐於 2019 年起，使用燃料由重油改為液化石油氣，空氣污染防治管制項目為氮氧化物 (NOx) 及硫氧化物 (SOx)，全年污染排放總量為 0 噸，避免造成廠區週遭環境衝擊。
- 8.可回收廢棄物分類集中放置，並委外定期進行資源回收，2019 年廢棄物總重量為 320.01 公噸，相較於 2018 年減少 7.3%。
- 9.2019 年廢水總排放量為 78,489 立方公尺，2019 年無水資源相關裁罰。
- 10.2019 年用水量 125,248 度，2018 年用水量 114,819 度。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勞資協議、員工權益維護措施及實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 每年春節前發放年終獎金，基本天數 60 天，實際發放金額視當年度經營績效而定。
- (2) 每年端午、中秋節前發放獎金，實際發放金額視當年度經營績效而定。
- (3) 每月、年度銷售量、值創紀錄發放獎勵金。
- (4)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分派予員工。
- (5)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各項員工活動及旅遊。
- (6) 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紀念日及節日實施辦法」，給予員工休假。

2.進修訓練：

- (1) 配合公司發展目標及員工終身學習目的，訂定教育訓練管理規定及員工在職進修管理辦法，培養各級人才，啟發員工知識與技能，提高工作效率。
- (2) 本公司員工教育訓練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廠內教育訓練、廠外教育訓練。
- (3) 本公司員工在職進修包括：指派公費進修、申請自費進修。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 (1)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 本公司所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

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6%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3) 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勞動基準法第五十三條或五十四條第一項第一款退休條件員工之退休金額，於次年 3 月底以前足額提撥退休金。

(4) 本公司另依職工退休辦法規定，每月按委任經理人薪資 4% 提列職工退休金準備。

(5) 轉投資事業美利達仙度那公司、美利達(荷蘭)公司及美利達(波蘭)公司未制定退休辦法，僅依當地法令規定支付年金及各項保險金。美利達(中國)公司、美利達(山東)公司及美利達(江蘇)公司係按當地政府規定，按月為其當地員工繳納基本養老保險費，並交由當地政府有關部門統籌安排及支付退休員工退休金，均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美利達(英屬維京群島)公司、美利達(香港)公司及美利達(薩摩亞)公司為控股公司，無需訂定退休辦法及制度。

4. 其他勞資重要協議：無。

5.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 成立企業工會，維護員工權益。

(2) 依規定舉辦勞資會議，加強勞雇關係。

(3) 依「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及相關法令制定本公司「工作規則」報經主管機關核准施行，以為勞資雙方權利義務實行準則。訂定相關管理規定，如「勞工退休管理辦法」、「職工退休管理辦法」、「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管理辦法」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無。

(三) 目前及未來可能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車隊贊助合約	BMTCT Bahrain WorldTour Cycling Team W.L.L.	106.01.01 § 108.12.31	贊助職業自行車隊 Bahrain-Merida Pro Cycling Team	無
車隊贊助合約	BWTCT Bahrain WorldTour Cycling Team S.P.C.	109.01.01 § 110.12.31	贊助職業自行車隊 Bahrain-McLaren Team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9年3月31日止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註 3)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10,119,548	\$9,026,327	\$9,037,790	\$10,135,851	\$11,758,571	\$11,709,1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 2)		2,823,624	2,575,013	2,515,796	2,342,984	2,400,791	2,452,454
無形資產		18,592	44,156	39,411	40,685	45,307	43,338
其他資產(註 2)		9,397,316	9,949,986	9,352,549	10,258,587	11,476,121	11,554,855
資產總額		22,359,080	21,595,482	20,945,546	22,778,107	25,680,790	25,759,84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209,964	6,102,541	6,549,326	6,740,593	7,814,104	7,026,634
	分配後	7,854,375	7,298,476	7,147,294	7,787,036	註 4	註 4
非流動負債		2,775,834	2,415,959	2,314,846	2,760,497	3,462,826	3,936,84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985,798	8,518,500	8,864,172	9,501,090	11,276,930	10,963,483
	分配後	10,630,209	9,714,435	9,462,140	10,547,533	註 4	註 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845,400	12,586,036	11,585,175	12,752,176	13,778,685	14,159,273
股本		2,989,838	2,989,838	2,989,838	2,989,838	2,989,838	2,989,838
資本公積		416,505	416,505	416,548	416,548	416,290	416,29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149,457	9,444,122	8,986,413	10,115,280	11,535,606	12,006,037
	分配後	7,505,046	8,248,187	8,388,445	9,068,837	註 4	註 4
其他權益		289,600	(264,429)	(807,624)	(769,490)	(1,163,049)	(1,252,892)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527,882	490,946	496,199	524,841	625,175	637,08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373,282	13,076,982	12,081,374	13,277,017	14,403,860	14,796,357
	分配後	11,728,871	11,881,047	11,483,406	12,230,574	註 4	註 4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不適用。

註 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一) 2.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 動 資 產		\$5,866,232	\$5,277,626	\$5,247,900	\$6,323,065	\$7,560,707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961,538	987,304	1,058,757	1,033,651	1,013,022
無 形 資 產		-	-	-	-	-
其 他 資 產		13,433,521	13,133,442	12,417,829	13,235,730	14,166,555
資 產 總 額		20,261,291	19,398,372	18,724,486	20,592,446	22,740,284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5,065,429	4,700,160	5,003,694	5,142,976	5,971,976
	分 配 後	6,709,840	5,896,095	5,601,662	6,189,419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2,350,462	2,112,176	2,135,617	2,697,294	2,989,623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7,415,891	6,812,336	7,139,311	7,840,270	8,961,599
	分 配 後	9,060,302	8,008,271	7,737,279	8,886,713	註 2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12,845,400	12,586,036	11,585,175	12,752,176	13,778,685
股 本		2,989,838	2,989,838	2,989,838	2,989,838	2,989,838
資 本 公 積		416,505	416,505	416,548	416,548	416,290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9,149,457	9,444,122	8,986,413	10,115,280	11,535,606
	分 配 後	7,505,046	8,248,187	8,388,445	9,068,837	註 2
其 他 權 益		289,600	(264,429)	(807,624)	(769,490)	(1,163,049)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2,845,400	12,586,036	11,585,175	12,752,176	13,778,685
	分 配 後	11,200,989	11,390,101	10,987,207	11,705,733	註 2

註 1：104~108 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二) 1.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9年3月31日止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28,094,340	\$22,901,472	\$22,396,174	\$25,852,942	\$28,243,214	\$5,255,621
營業毛利淨額	4,794,307	3,486,451	2,762,630	3,218,229	3,736,328	870,171
營業(損)益	2,824,371	1,539,061	1,028,826	1,351,280	1,710,826	357,2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72,229	892,034	7,248	1,270,375	1,492,854	282,441
稅前淨利	3,896,600	2,431,095	1,036,074	2,621,655	3,203,680	639,65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044,990	1,915,444	798,474	1,745,837	2,500,984	495,04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3,044,990	1,915,444	798,474	1,745,837	2,500,984	495,0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8,687)	(575,166)	(598,190)	47,774	(435,584)	(102,5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846,303	1,340,278	200,284	1,793,611	2,065,400	392,49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040,275	1,918,953	797,361	1,708,835	2,502,443	470,43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715	(3,509)	1,113	37,002	(1,459)	24,6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863,567	1,385,047	195,031	1,764,969	2,093,046	380,58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7,264)	(44,769)	5,253	28,642	(27,646)	11,909
每股盈餘	10.17	6.42	2.67	5.72	8.37	1.57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不適用。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年 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19,799,371	\$16,980,611	\$18,213,043	\$22,795,595	\$25,004,210
營業毛利淨額	2,964,475	2,214,815	1,825,250	2,123,202	2,582,969
營業（損）益	2,063,151	1,386,668	1,091,243	1,310,589	1,748,7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64,134	1,023,813	(102,340)	1,241,457	1,424,671
稅前淨利	3,727,285	2,410,481	988,903	2,552,046	3,173,38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040,275	1,918,953	797,361	1,708,835	2,502,44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3,040,275	1,918,953	797,361	1,708,835	2,502,44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6,708)	(533,906)	(602,330)	56,134	(409,3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863,567	1,385,047	195,031	1,764,969	2,093,04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3,040,275	1,918,953	797,361	1,708,835	2,502,44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2,863,567	1,385,047	195,031	1,764,969	2,093,046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0.17	6.42	2.67	5.72	8.37

註：104~108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4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成德潤、吳麗冬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淑菁、吳麗冬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淑菁、吳麗冬	無保留意見 加其他事項段
107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淑菁、吳麗冬	無保留意見 加其他事項段
108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淑菁、曾棟鋆	無保留意見 加其他事項段
109 年第一季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淑菁、曾棟鋆	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9年3月 31日止財 務資 料 (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 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0.2	39.5	42.3	41.7	43.9	42.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89.9	521.31	489.3	572.0	614.8	638.8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163.0	147.9	138.0	150.3	150.5	166.6
	速動比率	112.7	94.6	84.0	92.8	89.9	95.8
	利息保障倍數	179.1	108.3	39.3	52.4	74.0	40.2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4.7	12.5	13.0	12.3	11.3	8.4
	平均收現日數	25	29.2	28.1	29.7	32.3	43.6
	存貨週轉率(次)	6.9	5.9	5.7	6.0	5.7	3.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8	5.3	5.2	5.7	5.9	4.5
	平均銷貨日數	53	62	64	61	64	9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9	8.9	8.9	11.0	11.8	8.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	1.1	1.1	1.1	1.1	0.8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3.9	8.8	3.9	8.2	10.5	2
	權益報酬率(%)	23.5	14.5	6.4	13.8	18.1	3.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30.3	81.3	34.7	87.7	107.1	21.4
	純益率(%)	10.8	8.4	3.6	6.8	8.9	9.4
	每股盈餘(元)	10.2	6.4	2.7	5.7	8.4	1.7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31.2	28.1	4.7	10.9	15.4	(7.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7.5	127.9	94.7	87.5	67.4	54.6
	現金再投資比率(%)	(0.6)	0.4	(5.6)	0.8	0.8	(2.7)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1	1.2	1.3	1.2	1.2	1.2
	財務槓桿度	1.0	1.0	1.0	1.0	1.0	1.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增加41%，係合併獲利增加所致。
- 2.資產報酬率：增加28%，係合併獲利增加所致。
- 3.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31%，係合併獲利增加所致。
- 4.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22%，係合併獲利增加所致。
- 5.純益率：增加31%，係合併獲利增加所致。
- 6.每股盈餘：增加47%，係獲利增加所致。
- 7.現金流量比率：增加41%，係合併獲利增加使得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增加所致。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應另編製下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不適用。

註1：本公司104~108年度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9年第一季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之數。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一)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	負債佔資產比率	36.6	35.12	38.13	38.07	39.41
結構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35.9	1,274.8	1,094.2	1,233.7	1,360.2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115.8	112.3	104.9	123.0	126.6
	速動比率	92.7	84.7	76.0	91.4	103.5
	利息保障倍數	675.0	401.0	159.8	269.9	339.3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6	7.5	8.9	9.6	8.2
	平均收現日數	43	49	41	38	45
	存貨週轉率(次)	13.7	11.5	11.7	13.1	14.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1	4.5	4.7	5.6	5.6
	平均銷貨日數	27	32	31	28	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0.6	17.2	17.2	22.1	24.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	0.9	1.0	1.1	1.1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5.4	9.7	4.2	8.7	11.6
	股東權益報酬率(%)	24.5	15.1	6.6	14	18.9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24.7	80.6	33.1	85.4	106.1
	純益率(%)	15.4	11.3	4.4	7.5	10
	每股盈餘(元)	10.2	6.4	2.7	5.7	8.4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29.1	44.3	14.5	14.5	25.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0.2	114.0	98.9	92.4	8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3.6)	3.0	(3.4)	0.9	2.7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0	1.0	1.1	1.1	1.0
	財務槓桿度	1.0	1.0	1.0	1.0	1.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資產報酬率：增加33%，主係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2.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34%，主係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3.純益率：增加34%，主係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4.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24%，係獲利增加所致。						
5.每股盈餘：增加46%，主係獲利大幅增加所致。						
6.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185%，係獲利增加，使營業活動淨現金增加所致。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已另編製下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不適用。

註1：本公司104~108年度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財務分析公式請詳上表(一)1.之註3說明。

三、108 年度財務報告及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配表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 108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蔣淑菁會計師、曾棟鑒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財務報表暨民國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陳水金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4 日

四、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58 頁。

五、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94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 動 資 產	10,135,851	11,758,571	1,622,720	16.0
基 金 及 投 資	9,748,293	10,697,707	949,414	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43,984	2,400,791	56,807	2.4
其 他 資 產	550,979	283,175	(267,804)	(48.6)
資 產 總 額	22,778,107	25,680,790	2,902,683	12.7
流 動 負 債	6,740,593	7,814,104	1,073,511	15.9
長 期 負 債	125,744	355,830	230,086	183
其 他 負 債	2,634,753	3,106,814	472,061	17.9
負 債 總 額	9,501,090	11,276,930	1,775,840	18.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12,752,176	13,778,685	1,026,509	8.0
股 本	2,989,838	2,989,838	0	0.0
資 本 公 積	416,548	416,290	(258)	0.0
保 留 盈 餘	10,115,280	11,535,606	1,420,326	14.0
其 他 權 益	(769,490)	(1,163,049)	(393,559)	51.1
非 控 制 權 益	524,841	625,175	100,334	19.1
權 益 總 額	13,277,017	14,403,860	1,126,843	8.5

(二) 說明：

- 1.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所致。
- 2.長期負債增加，主要係舉借長期銀行借款所致。
- 3.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匯率波動導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增 (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25,852,942	\$28,243,214	\$2,390,272	9.2
營業成本	22,463,953	24,423,564	1,959,611	8.7
營業毛利	3,388,989	3,819,650	430,661	12.7
已 (未) 實現銷貨利益	(170,760)	(83,322)	87,438	(51.2)
銷貨毛利淨額	3,218,229	3,736,328	518,099	16.1
營業費用	1,866,949	2,025,502	158,553	8.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70,375	1,492,854	222,479	17.5
稅前稅後利益	2,621,655	3,203,680	582,025	22.2
所得稅費用	875,818	702,696	(173,122)	(19.8)
本年度淨利	1,745,837	2,500,984	755,147	4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7,774	(435,584)	(483,358)	(101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93,611	2,065,400	271,789	15.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708,835	2,502,443	793,608	46.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7,002	(1,459)	(38,461)	(103.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764,969	2,093,046	328,077	1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8,642	(27,646)	(56,288)	(196.5)

(二) 說明：

1. 已 (未) 實現銷貨利益減少：主係轉投資公司之期末存貨因應電動車市場買氣持續，因此庫存提高，尚未出售，及銷售之毛利率受美金升值增加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轉投資公司持續獲利所致。
3. 所得稅費用減少：主係去年同期因台灣107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稅率變動一次認列所得稅費用309,676仟元所致。
4. 本年度淨利增加：主係本期合併銷售增加、獲利增加。
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係美金貶值，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
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主係本期合併銷售增加、獲利增加。
7. 淨利及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主係本期銷售增加使獲利增加所致。
8. 淨利及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減少：主係子公司銷售減少，使獲利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 現金流量比較分析：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0.9	15.4	4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7.5	67.4	(23)
現金再投資比率(%)	0.8	0.8	0

(二) 說明：

- 1.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係因108年度合併獲利增加，使得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增加所致。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係近5年合併獲利減少，使得近5年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減少所致。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271,253	1,505,764	1,270,310	3,506,707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 1.本公司近年來營運持續攀升，雖陸續於 97 至 100 年間完成部分廠房之擴建，但為滿足生產線業務所需，經評估於 102 年間取得工廠廠地毗連非都市土地作為擴廠用地，陸續投入約新台幣 2 億元增設電動車廠房及生產線，並持續優化電動車生產線。
- 2.為了增加車架生產線的產能及提高管材裁切的精度及速度，公司於 106~108 年陸續更新前處理設備、購置雷射切割機及自動焊接機，另外為使物流搬運效率更佳，公司於 107 起陸續導入 AGV 自動搬運系統；此外為響應環境保護，負起企業社會責任，公司也陸續投入約新台幣 2,400 萬元更新廢水處理設施。
- 3.資金來源：以公司自有資金支付。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擴建增設電動車廠房之年產能約為 25 萬台，年產值約新台幣 120 億元；而車架生產線及設備改善，約可提高 25% 以上之產能。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本公司自 1988 年成立美利達德國子公司起，自有品牌 MERIDA 即成功進入歐洲市場，截至目前已在歐洲投資設立 13 家公司；在美國投資 Specialized Bicycle Components, Inc.；在日本及韓國分別投資設立宮田自行車有限公司及美利達(韓國)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大陸除在

深圳、山東及南通設廠生產自行車外，為拓展大陸內銷市場，已在各地成立 16 家分公司；全球各地 60 餘國亦有專業代理商，本公司自行車全球銷售網至此構建完成。

(二) 長期股權投資可增加本公司之銷售契機及產生投資利益。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108 年度美元利率調降、日幣利率波動不大，本公司以美元、日幣計價進口原料成本中，108 年度利息支出相較於 107 年度增加新台幣 755 仟元。展望 109 年度，受新冠肺炎疫情衝擊，預期 Fed 於 109 年將維持低利率政策的可能性高，本公司以美元計價進口原料成本利息支出預料將持平或略減。
2. 本公司產品外銷與原料採購自國外進口為數甚巨，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有重大影響，108 年度美元平均匯率微升、日幣匯率先升後貶，產生匯兌利益新台幣 45,202 仟元。
3. 展望 109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使國際原物料價格仍在低點徘徊，加上民眾消費意願下降不利業者調漲價格，因此預期無物價通膨上揚壓力。本公司仍將持續關注國際物價趨勢並嚴格控管各項費用支出，力求成本下降。
4. 未來將視利率、匯率走勢，配合本公司相關管理規定因應之。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情形。
2. 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依本公司相關管理規定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朝新材料、新用途、新功能「3N」方向，繼續研發新產品。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分析研發計畫後全力支持。
3. 未來二年研發計畫：

(1) 「超輕量避震登山車」研發計畫：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新台幣 12,000 仟元。

「超輕量避震登山車」是以專業競賽車輛的性能為導向、再評估市場消費族群的需求，對於在長途的林道或崎嶇路面的越野騎乘者，往往擔憂具有前後避震的全避震車，於雙腳踩踏時其力量會被後避震器吸收而造成能量損耗、效率不彰。因此擬研發具低能量損耗的避震連桿機構、其中一體成形的後三角，減少一軸承機構，使車架機構得以簡化並減輕重量、但又不失其避震效能，為本產品之亮麗特色。

(2) 「電動公路車」研發計畫：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新台幣 10,000 仟元。

「電動公路車」是延續電動城市車與登山車後的新世代電動輔助自行車，擬採用後輪轂馬達設計、有效降低車輛重量與車架製程複雜度；而同一車架與輪轂馬達組計衍生出三款車型，分別是高速騎乘的公路車、具有輕度越野能力的越野公路車與日常通勤購物的城市車，以降低開發成本並充分滿足商業市場的需求！

(3) 研發資訊：

最近年度計劃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已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超輕量避震登山車	車架前三角圖面設計中。 車架一體式後三角圖面設計中。	約 1,200 萬元	2020 第一季圖面完成 2020 第二季模具完成 2020 第三季樣品測試與調校，歐洲專業車隊測評 2020 第四季量產	全新研發車種，符合 UCI 賽事標準，滿足市場需求。
電動公路車	輪轂馬達性能驗證中。 車架圖面設計中。 產品規格規劃中。	約 1,000 萬元	2020 第一季圖面完成 2020 第二季模具完成 2020 第三季樣品測試與調校，歐洲異地測評 2020 第四季量產	一車架多車型，擴大產品種類、滿足市場需求，降低研發費用、提升競爭能力。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因應金管法令，本公司已具備「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將續行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並視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需要，適時提出修正與調整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設計及執行，以求編製財務報告之完整性。
2. 財政部修正統一發票使用辦法，並基於愛心辦稅且逐步推動電子發票政策，明定電子計算機發票停止使用時點，由 109 年 1 月 1 日延長 1 年至 110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因應相關配套作業已進入測試完成階段。
3. 本公司一直密切注意國內外各項重要政策、財經情勢、證管法令、稅務法令、財務會計準則、...等相關法規變動，在公司提早因應下，力求降低對本公司帶來的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持續引進科技產業技術、運用於產品研發與製程之改善。
2. 為強化本公司資訊安全之管理，本公司針對各式資訊風險，如：裝置管理、硬體防護、應用系統安全監控、上網及行動安全等，均規劃有將強管理措施。
3. 透過技術面與管理面相關檢核措施，以改善並提升網路、資訊系統安全防護能力及資訊治理水準。
4.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受到科技技術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請參閱第 84 頁之四、(二)。

2.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與全球電動自行車市場持續成長帶動下，為滿足生產線業務需求，適時管控生產規模及優化生產線，在最佳生產組合下，達交客戶的訂單需求。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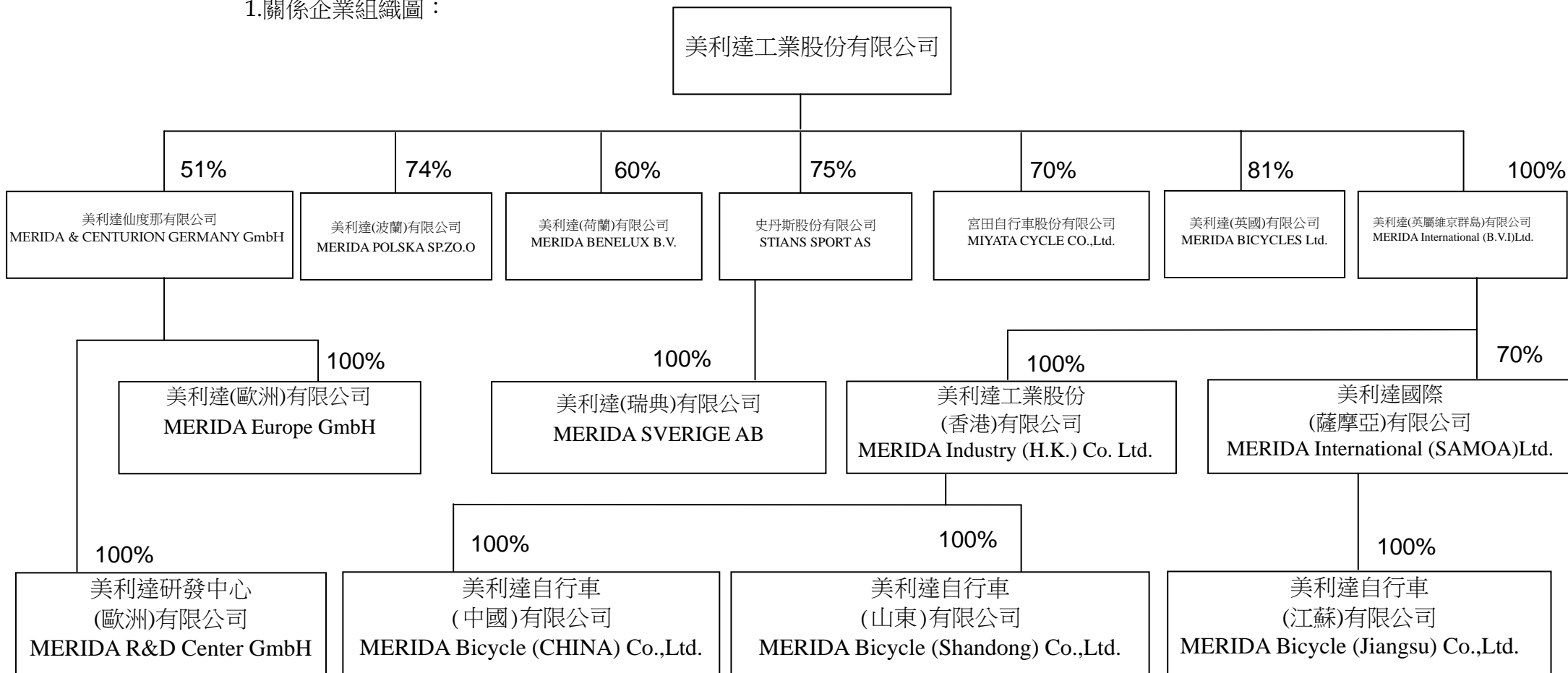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截止日期：108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仟元)	主要營業項目
美利達仙度那有限公司	90 年 9 月 14 日	BlumenstraBe 51 D-71106 Magstadt Germany.	EUR6,000	自行車及零組件銷售
美利達（歐洲）有限公司	91 年 2 月 20 日	BlumenstraBe 49-51 D-71106 Magstadt Germany.	EUR25	品牌推廣及車隊管理
美利達研發中心（歐洲）有限公司	103 年 1 月 16 日	BlumenstraBe 49-51 D-71106 Magstadt Germany.	EUR25	自行車設計開發
美利達（波蘭）有限公司	90 年 6 月 13 日	Ul. M.Curie-Sklodowskiej 35,41-800 Zabrze Poland.	PLN135	自行車及零組件銷售
美利達（荷蘭）有限公司	87 年 6 月 10 日	Kruisweg 5, NL-7361 EB Beekbergen, The Netherlands.	EUR3,341	自行車及零組件銷售
美利達（英國）有限公司	84 年 2 月 28 日	Unit 13 Nottingham South & Wilford Industrial Estate Ruddington Lane Wilford, Nottingham, NG11 7EP U.K.	GBP592	自行車及零組件銷售
美利達（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86 年 1 月 31 日	CITCO Building P.O.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42,500	控股公司
美利達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82 年 5 月 18 日	香港北角電氣道 169 號理文商業中心 21 樓 C 室	HKD202,800	投資控股
美利達國際（薩摩亞）有限公司	101 年 4 月 23 日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Box 1225, Apia, Samoa	USD35,000	投資控股
美利達自行車（中國）有限公司	79 年 7 月 12 日	深圳市布吉吉華路 278 號	RMB69,936	自行車、電動自行車 及零組件之加工、製 造、銷售
美利達自行車（山東）有限公司	96 年 3 月 3 日	山東省德州經濟開發區晶華大道 2388 號	RMB118,676	自行車及零組件之加 工、製造、銷售
美利達自行車（江蘇）有限公司	101 年 6 月 28 日	江蘇省南通經濟技術開發區新興東路 11 號	RMB219,321	電動自行車、自行車 及零部件之生產、銷 售、進出口、批發。
宮田自行車股份有限公司	99 年 6 月 1 日	11-27 Higashida-cho Kawasaki-ku, Kawasaki-shi, kanagawa MetLife Kawasaki Building 8F	JPY100,000	自行車及零組件銷售
史丹斯股份有限公司	65 年 6 月 20 日	Philip Pedersens vei 22,1366 Lysaker,Norway	NOK26,400	自行車及零組件銷售
美利達（瑞典）有限公司	98 年 7 月 15 日	Ovre Husargatan 32, Gothenburg, Sweden	SEK1,000	自行車及零組件銷售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1)自行車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裝配、銷售。
- (2)電（助）動自行車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裝配、銷售。
- (3)自行車設計開發、品牌推廣及車隊管理。
- (4)海外控股公司。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截止日期：108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美利達仙度那有限公司	股東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1.00
	董事總經理	Renner Wolfgang	未發行股份	49.00
	董事總經理	Gerd Klose		-
美利達（歐洲）有限公司	股東 總經理	美利達仙度那有限公司 Renner Wolfgang	未發行股份	100.00
美利達研發中心（歐洲）有限公司	股東 總經理	美利達仙度那有限公司 Renner Wolfgang	未發行股份	100.00
美利達（波蘭）有限公司	股東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74.07
	總經理	Waldemar Zenon, Chrapek	17	12.60
	副總經理	Ireneusz Marek, Brela	18	13.33
美利達（荷蘭）有限公司	董事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文祥	766,126	60.00
	董事兼總經理	Peter Koperdraad	510,752	40.00
美利達（英國）有限公司	董事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文祥	481,763	81.31
	董事兼總經理	Christopher David Carter	110,729	18.69
美利達（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曾崧柱 陳瀛洲 曾貴宿 蔡學良 曾上原	42,500,000	100.00

美利達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股東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美利達（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曾崧柱 蔡學良 曾上原	202,800,000	100.00
美利達國際（薩摩亞）有限公司	股東 股東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美利達（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1220 公司 美利達（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代表人：曾崧柱 曾貴宿 蔡學良 曾進成 曾上原 Michael Wayne Sinyard Edward Alan Mitchell	24,500,000 10,500,000	70.00 30.00
美利達自行車（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副)總經理 內銷總部總經理	美利達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曾崧柱 曾上原 陳瀛洲 曾貴宿 蔡學良 吳民方(108/4/22 解任)、蔡維聲(任期 108/4/22 新任) 張文杰	未發行股份	100.00
美利達自行車（山東）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事 監事 總經理	美利達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曾崧柱 曾上原 陳瀛洲 曾貴宿 蔡學良 鄭文祥 曾惠智 唐嘉鴻	未發行股份	100.00
美利達自行車（江蘇）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美利達國際（薩摩亞）有限公司代表人：曾崧柱 曾進成 賴入定 原其彬 陳思如	未發行股份	100.00

	監事 監事 總經理	曾貴宿 蔡學良 曾進成(108/7/1 解任)、賴同沙(任期 108/7/1 新任)		
史丹斯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股東 董事長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rsti Holding AS Einar Steen-Olsen Stian Steen-Olsen Marianne Aanesen Margareth Steen-Olsen Michael Song-Chu Tseng Wen Shiang Jeng Jon Kåre Stene	198,000 66,000	75.00 25.00
美利達（瑞典）有限公司	股東 董事長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董事	史丹斯股份有限公司 Jan Andreasson Stian Steen-Olsen Einar Steen-Olsen Margareth Steen-Olsen	10,000	100.00
宮田自行車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股東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inanen 等 高谷信一郎 曾崧柱 鄭文祥 田中正人 曾上原 田原弘之	1,400 500 100	70.00 25.00 5.00

(二)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損失)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
美利達仙度那有限公司	201,540	2,066,093	1,373,687	692,406	2,793,773	160,447	95,895	未發行股份
美利達(歐洲)有限公司	840	36,839	9,973	26,866	50,694	(10,508)	2,789	未發行股份
美利達研發中心(歐洲)有限公司	840	11,925	2,704	9,220	47,098	(1,959)	718	未發行股份
美利達(波蘭)有限公司	1,065	583,232	491,808	91,425	454,822	(13,644)	(18,225)	(135,001.4)
美利達(荷蘭)有限公司	112,230	314,350	329,578	(15,228)	414,993	(30,762)	(24,576)	(19.25)
史丹斯股份有限公司	89,900	458,116	323,953	134,163	496,993	(32,528)	(58,207)	(220.4799)
美利達(瑞典)有限公司	3,280	68,806	66,264	2,542	344,767	(499)	(2,901)	(290.10)
宮田自行車股份有限公司	27,600	499,395	425,966	73,429	600,824	(6,228)	(8,171)	(4,085.5575)
美利達(英國)有限公司	23,320	394,639	346,580	48,059	331,717	9,581	3,990	6.7335
美利達(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1,274,150	2,711,360	0	2,711,360	0	(67)	(100,424)	(2.3629)
美利達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780,577	1,710,927	0	1,710,927	0	(2,157)	(25,679)	(0.1266)
美利達國際(薩摩亞)有限公司	1,049,300	743,159	0	743,159	0	(75)	(106,779)	(3.0508)
美利達自行車(中國)有限公司	301,074	583,861	126,652	457,209	1,921,707	(45,213)	(10,442)	未發行股份
美利達自行車(山東)有限公司	510,900	957,373	214,889	742,483	679,075	(31,238)	(22,913)	未發行股份
美利達自行車(江蘇)有限公司	944,175	1,359,563	660,160	699,403	634,987	(90,445)	(107,610)	未發行股份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請參閱第 159 頁。

(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64~170 頁。

(五)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受處分事項：無。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

地址：彰化縣大村鄉美港村美港路 116 號

電話：(04)8526171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營業收入主要來自自行車、電動自行車及其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民國 108 年度電動自行車外銷收入成長幅度重大，因是將前述電動自行車之營業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營業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揭露於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營業收入認列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瞭解及評估營業收入認列及收款相關作業程序及風險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適當性，並測試其相關作業於年度中之有效持續運作情形。
2. 取得外銷電動自行車營業收入明細，抽核訂單、後續認列營業收入之相關文件及收款憑證，並針對外銷電動自行車營業收入進行抽樣發函，以確認營業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存貨評價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存貨為 1,379,762 仟元，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九。存貨係以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由於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及依存貨庫齡估計可去化性時涉及估計判斷，故將存貨評價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減損評估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瞭解管理階層估計存貨淨變現價值及存貨庫齡呆滯比率之過程及依據；
2. 評估預期售價、變動銷售費用率及存貨庫齡呆滯比率提列之合理性；
3. 核算存貨庫齡及淨變現價值計算之正確性；
4. 觀察年度存貨盤點時，亦同時評估存貨狀況，以評估損壞庫存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列入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部份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對上列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 10,440,751 仟元及 9,415,791 仟元，皆佔資產總額之 46%，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所認列之投資利益淨額分別為 1,374,891 仟元及 1,034,660 仟元，分別佔各該年度綜合損益總額之 66%及 59%。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

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蔣 淑 菁



會計師 曾 棟 墾



蔣 淑 菁

曾 棟 墾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4 日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537,108	7	\$ 1,341,802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1,078,809	5	499,695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及十九)	8,705	-	16,52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八及十九)	127,718	-	117,410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八、十九及二六)	3,209,120	14	2,629,448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二六)	216,829	1	93,433	-		
1310	存 貨 (附註四、五及九)	1,379,762	6	1,621,689	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656	-	3,06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560,707</u>	<u>33</u>	<u>6,323,065</u>	<u>31</u>		
非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							
1517		92,620	-	92,62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一)	13,809,163	61	12,923,527	6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二)	1,013,022	4	1,033,651	5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6,808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及十四)	35,403	-	35,97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一)	188,991	2	140,661	1		
1915	預付設備款	30,455	-	39,116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15	-	3,83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5,179,577</u>	<u>67</u>	<u>14,269,381</u>	<u>6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2,740,284</u>	<u>100</u>	<u>\$ 20,592,44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五)	\$ 845,965	4	\$ 739,553	4		
2170	應付帳款	4,144,939	18	3,477,443	1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六)	153,832	1	181,800	1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	513,100	2	458,080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272,744	1	251,677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三)	4,001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7,395	-	34,42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971,976</u>	<u>26</u>	<u>5,142,976</u>	<u>2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2,702,913	12	2,455,737	1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三)	2,765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十七)	195,207	1	172,722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67	-	2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附註四及十一)	88,471	-	68,83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989,623</u>	<u>13</u>	<u>2,697,294</u>	<u>13</u>		
2XXX	負債總計	<u>8,961,599</u>	<u>39</u>	<u>7,840,270</u>	<u>38</u>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2,989,838	13	2,989,838	15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416,290	2	416,290	2		
326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258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82,733	11	2,311,849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69,489	3	807,624	4		
3350	未分配盈餘	8,283,384	37	6,995,807	34		
3400	其他權益	(1,163,049)	(5)	(769,490)	(4)		
3XXX	權益總計	<u>13,778,685</u>	<u>61</u>	<u>12,752,176</u>	<u>6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2,740,284</u>	<u>100</u>	<u>\$ 20,592,44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曾崧柱



經理人：曾崧柱



會計主管：蔡學良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十九及二六）	\$ 25,004,210	100	\$ 22,795,59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十及二六）	22,231,166	89	20,428,043	90
5900	營業毛利	2,773,044	11	2,367,552	10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90,075)	(1)	(244,350)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582,969	10	2,123,202	9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596,359	2	606,005	2
6200	管理費用	237,894	1	206,608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34,253	3	812,613	3
6900	營業淨利	1,748,716	7	1,310,589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六）	64,239	-	44,455	-
7120	技術報酬及權利金收入（附註二六）	46,951	-	41,954	-
7190	其他收入	35,954	-	40,643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附註四）	45,202	-	124,183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附註四）	10,549	-	(30,716)	-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附註四）	1,261,953	6	1,059,001	5
7510	利息費用	(9,381)	-	(8,626)	-
7590	什項支出（附註二十）	(30,796)	-	(29,43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24,671	6	1,241,457	5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	金	%
7900 稅前淨利	3,173,387	13	2,552,046	11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一)	<u>670,944</u>	<u>3</u>	<u>843,211</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502,443</u>	<u>10</u>	<u>1,708,835</u>	<u>8</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十七)	(19,797)	-	(10,73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附註二一)	<u>3,959</u>	<u>-</u>	<u>4,240</u>	<u>-</u>
	<u>(15,838)</u>	<u>-</u>	<u>(6,492)</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393,559)	(2)	62,626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淨額)	(409,397)	(2)	56,134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093,046</u>	<u>8</u>	<u>\$ 1,764,969</u>	<u>8</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8.37</u>		<u>\$ 5.72</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8.33</u>		<u>\$ 5.6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曾崧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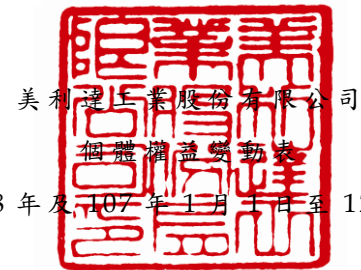


經理人：曾崧柱



會計主管：蔡學良





美利達工業服務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本公積 (附註十八)			保留盈餘 (附註十八)			其他權益 (附註四)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附註十八)	普通股股票溢價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A1	107年1月1日餘額	\$ 2,989,838	\$ 416,290	\$ 258	\$ 2,232,113	\$ 264,429	\$ 6,489,871	(\$ 832,116)	\$ 24,492	\$ 11,585,175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24,492	-	(24,492)	-
A5	107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2,989,838	416,290	258	2,232,113	264,429	6,514,363	(832,116)	-	11,585,175
B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79,736	-	(79,736)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43,195	(543,195)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597,968)	-	-	(597,968)
D1	107年度淨利	-	-	-	-	-	1,708,835	-	-	1,708,835
D3	107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492)	62,626	-	56,134
D5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702,343	62,626	-	1,764,969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2,989,838	416,290	258	2,311,849	807,624	6,995,807	(769,490)	-	12,752,176
B1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70,884	-	(170,884)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38,135)	38,135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1,046,443)	-	-	(1,046,443)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258)	-	-	(19,836)	-	-	(20,094)
D1	108年度淨利	-	-	-	-	-	2,502,443	-	-	2,502,443
D3	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5,838)	(393,559)	-	(409,397)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486,605	(393,559)	-	2,093,046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989,838	\$ 416,290	\$ -	\$ 2,482,733	\$ 769,489	\$ 8,283,384	(\$ 1,163,049)	\$ -	\$ 13,778,68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曾崧柱



經理人：曾崧柱



會計主管：蔡學良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173,387	\$ 2,552,04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8,304	76,494
A20200	攤銷費用	866	1,84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357)	6,78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10,549)	30,716
A20900	利息費用	9,381	8,626
A21200	利息收入	(64,239)	(44,455)
A21300	股利收入	(4,813)	(5,452)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261,953)	(1,059,00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175	654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3,300)	(12,213)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90,075	244,35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2,705	(52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68,565)	62,763
A31130	應收票據	7,823	12,778
A31150	應收帳款	(663,752)	(798,53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531	18,821
A31200	存 貨	245,227	(167,32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53	630
A32150	應付帳款	662,104	(36,70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5,582	110,70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972	(45,49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688	3,36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82,645	960,86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9,832	41,05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14,497	\$ 12,21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943)	(8,01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47,072)	(261,20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99,959</u>	<u>744,90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7,457)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939)	(44,24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5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97)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26,520)	(1,76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7,771)	(31,26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80,687)</u>	<u>(77,46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淨增加	126,260	4,479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65	(253)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048)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46,443)	(597,96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23,966)</u>	<u>(593,74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95,306	73,70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41,802</u>	<u>1,268,10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37,108</u>	<u>\$ 1,341,80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曾崧柱



經理人：曾崧柱



會計主管：蔡學良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61 年 9 月，主要業務為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81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本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先前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08%，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11,982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977)
減：適用豁免之低價值資產租賃	(342)
108年1月1日未折現總額	<u>\$ 10,663</u>
108年1月1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u>\$ 10,417</u>
108年1月1日租賃負債餘額	<u>\$ 10,417</u>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及負債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預付租賃款—流動	\$ 223	(\$ 51)	\$ 172
使用權資產	-	10,468	10,468
資產影響	<u>\$ 223</u>	<u>\$ 10,417</u>	<u>\$ 10,640</u>
租賃負債—流動	\$ -	\$ 3,970	\$ 3,97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6,447	6,447
負債影響	<u>\$ -</u>	<u>\$ 10,417</u>	<u>\$ 10,417</u>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

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科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而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二五。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

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主要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係於商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風險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 賃

108 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或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或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常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61	\$ 29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185,881	439,439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350,966	902,073
	<u>\$ 1,537,108</u>	<u>\$ 1,341,802</u>
銀行定期存款利率(%)	0.50 - 2.21	0.60 - 3.0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951,309	\$ 380,169
國內上市櫃股票	<u>127,500</u>	<u>119,526</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u>\$ 1,078,809</u>	<u>\$ 499,695</u>

八、應收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3,342,261	\$ 2,753,638
減：備抵損失	<u>(5,423)</u>	<u>(6,780)</u>
	<u>\$ 3,336,838</u>	<u>\$ 2,746,858</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發票日後 90 天，以及 D/A 或 O/A60 至 180 天。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本公司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未逾期	逾期 3個月以內	合計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5%	3%	
總帳面金額	\$ 3,255,549	\$ 86,712	\$ 3,342,26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075)	(4,348)	(5,423)
攤銷後成本	<u>\$ 3,254,474</u>	<u>\$ 82,364</u>	<u>\$ 3,336,838</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5%	4%	
總帳面金額	\$ 2,646,774	\$ 106,864	\$ 2,753,63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432)	(4,348)	(6,780)
攤銷後成本	<u>\$ 2,644,342</u>	<u>\$ 102,516</u>	<u>\$ 2,746,85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6,780	-
減：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1,357)	6,780
年底餘額	<u>\$ 5,423</u>	<u>\$ 6,780</u>

九、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62,755	\$ 245,699
在製品	412,822	508,490
原物料	505,882	808,085
在途原物料	98,303	59,415
	<u>\$ 1,379,762</u>	<u>\$ 1,621,689</u>

108及107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22,231,166仟元及20,428,043仟元。108及107年度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3,300仟元及12,213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本公司積極消化呆滯庫存，相關金額已反應於營業成本。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89,220	\$ 89,220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3,400</u>	<u>3,400</u>
	<u>\$ 92,620</u>	<u>\$ 92,620</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 3,150,258	\$ 3,214,605
投資關聯企業	<u>10,658,905</u>	<u>9,708,922</u>
	<u>\$ 13,809,163</u>	<u>\$ 12,923,527</u>

(一) 投資子公司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u>		
美利達（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美利達維京公司）	\$ 2,711,078	\$ 2,912,131
美利達仙度那有限公司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	268,934	205,764
史丹斯股份有限公司 （史丹斯公司）	66,648	-
美利達（波蘭）有限公司 （美利達波蘭公司）	43,076	66,334
宮田自行車股份有限公司 （宮田公司）	40,990	-
美利達（英國）有限公司 （美利達英國公司）	<u>19,532</u>	<u>30,376</u>
	<u>\$ 3,150,258</u>	<u>\$ 3,214,605</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u>		
美利達荷蘭公司	<u>\$ 86,731</u>	<u>\$ 68,833</u>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美利達維京公司	100	100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	51	51
史丹斯公司	75	34
美利達波蘭公司	74	74
宮田公司	70	45
美利達英國公司	81	81
美利達荷蘭公司	60	60

美利達荷蘭公司因持續虧損，致股權淨值已為負數，因本公司繼續支持該公司，故依規定繼續認列投資損失及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本公司於108年7月以現金23,766仟元購入宮田公司股票500股，購入後持股比率增加為70%，具有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本公司於108年12月以現金121,679仟元對史丹斯公司增資164,000股，增資後持股比率增加為75%，具有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上述子公司除美利達荷蘭公司108及107年度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外，其餘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該公司之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上述子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七。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u>		
Specialized Bicycle Components, Inc. (SBC)	\$ 10,440,751	\$ 9,415,791
Sail & Surf GMBH (奧地利賽爾斯公司)	92,846	90,083
美利達(西南歐)股份有限公司 (美利達西南歐公司)	57,167	70,158

(接次頁)

(承前頁)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美利達(捷克)有限公司 (美利達捷克公司)	\$ 31,745	\$ 33,892
美利達(斯洛伐克)有限公司 (美利達斯洛伐克公司)	21,178	21,432
美利達(韓國)股份有限公司 (美利達韓國公司)	11,202	12,820
泛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泛博公司)	4,016	4,319
史丹斯公司	-	18,117
美利達(義大利)有限責任公司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	6,219
宮田公司	-	36,091
	<u>\$ 10,658,905</u>	<u>\$ 9,708,922</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u>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u>\$ 1,740</u>	<u>-</u>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SBC	35	35
奧地利賽爾斯公司	40	40
美利達西南歐公司	36	36
美利達捷克公司	45	45
美利達斯洛伐克公司	30	30
美利達韓國公司	40	40
泛博公司	26	26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27	27
宮田公司	-	45
史丹斯公司	-	34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七。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1,350,284	\$ 1,066,13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52)	(174,73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350,032</u>	<u>\$ 891,403</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 108 年度美利達義大利公司及美利達韓國公司暨 107 年度美利達義大利公司、美利達韓國公司、美利達西南歐公司及泛博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該等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年初餘額	增	加	處	分	重	分	類	年底餘額
<u>108年度</u>									
<u>成 本</u>									
土地	\$ 474,891	\$ -		\$ -		\$ -			\$ 474,891
廠房及建築	640,061	-		-		11,128			651,189
機器設備	263,220	513	(32,000)			24,827			256,560
運輸設備	2,348	-	(317)			458			2,489
其他設備	42,868	11,497	(13,835)			1,001			41,531
未完工程	4,199	6,929	-			(11,128)			-
	<u>1,427,587</u>	<u>\$ 18,939</u>	<u>(\$ 46,152)</u>			<u>\$ 26,286</u>			<u>1,426,660</u>
<u>累計折舊</u>									
廠房及建築	\$ 284,264	\$ 16,285	\$ -			\$ -			\$ 300,549
機器設備	87,712	32,605	(30,044)			-			90,273
運輸設備	1,225	493	(317)			-			1,401
其他設備	20,735	14,296	(13,616)			-			21,415
	<u>393,936</u>	<u>\$ 63,679</u>	<u>(\$ 43,977)</u>			<u>\$ -</u>			<u>413,638</u>
	<u>\$ 1,033,651</u>								<u>\$ 1,013,022</u>
<u>107年度</u>									
<u>成 本</u>									
土地	\$ 474,891	\$ -	\$ -			\$ -			\$ 474,891
廠房及建築	626,834	2,294	-			10,933			640,061
機器設備	246,487	16,341	(4,268)			4,660			263,220
運輸設備	2,722	-	(981)			607			2,348
其他設備	64,933	14,098	(38,139)			1,976			42,868
未完工程	3,618	11,514	-			(10,933)			4,199
	<u>\$ 1,419,485</u>	<u>\$ 44,247</u>	<u>(\$ 43,388)</u>			<u>\$ 7,243</u>			<u>\$ 1,427,587</u>
<u>累計折舊</u>									
廠房及建築	\$ 258,767	\$ 25,497	\$ -			\$ -			\$ 284,264
機器設備	62,018	29,518	(3,824)			-			87,712
運輸設備	1,694	512	(981)			-			1,225
其他設備	38,249	20,400	(37,914)			-			20,735
	<u>360,728</u>	<u>\$ 75,927</u>	<u>(\$ 42,719)</u>			<u>\$ -</u>			<u>393,936</u>
	<u>\$ 1,058,757</u>								<u>\$ 1,033,65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廠房及建築	
主 建 物	20 至 60 年
附屬工程	5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5 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2,218
建築物	433
運輸設備	4,157
	<u>\$ 6,808</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990)
建築物	(472)
運輸設備	(2,595)
	<u>(\$ 4,057)</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4,001</u>
非流動	<u>\$ 2,76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土 地	1.15%
建築物	1.15%
運輸設備	1.04%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建築物及運輸設備以供生產及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 2 至 6 年。租賃合約約定，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u>108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 2,484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26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6,800)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土地	\$ 20,309	\$ 20,309
建築物	23,977	23,977
停車場	6,953	6,953
空調設備	3,068	3,068
	<u>54,307</u>	<u>54,307</u>
累計折舊	(18,904)	(18,336)
	<u>\$ 35,403</u>	<u>\$ 35,971</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55年
停車場	49年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48,462 仟元及 48,000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決定。

十五、短期銀行借款

係信用狀購料借款，承兌後 180 天到期，年利率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不高於 2.659% 及 3.470%。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酬勞	\$ 208,319	\$ 167,530
應付薪資及獎金	112,792	97,243
應付董監事酬勞	90,271	72,597
其他應付費用	101,718	120,710
	<u>\$ 513,100</u>	<u>\$ 458,080</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6%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本公司另依職工退休辦法規定，每月按委任經理人薪資 4% 提列職工退休金準備（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92,214	\$ 654,87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97,007)	(482,155)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95,207</u>	<u>\$ 172,72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u>107年1月1日餘額</u>	<u>\$ 651,149</u>	<u>(\$ 492,520)</u>	<u>\$ 158,62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887	-	9,887
利息費用 (收入)	<u>7,985</u>	<u>(6,059)</u>	<u>1,926</u>
認列於損益	<u>17,872</u>	<u>(6,059)</u>	<u>11,81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13,863)	(13,86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3,654	-	3,654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0,941</u>	<u>-</u>	<u>20,94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4,595</u>	<u>(13,863)</u>	<u>10,732</u>
雇主提撥	-	(8,452)	(8,452)
福利支付	<u>(38,739)</u>	<u>38,739</u>	<u>-</u>
<u>107年12月31日餘額</u>	<u>654,877</u>	<u>(482,155)</u>	<u>172,72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964	-	8,964
利息費用 (收入)	<u>7,950</u>	<u>(5,841)</u>	<u>2,109</u>
認列於損益	<u>16,914</u>	<u>(5,841)</u>	<u>11,07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16,369)	(16,36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調整	38,104	-	38,104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938)</u>	<u>-</u>	<u>(1,93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6,166</u>	<u>(16,369)</u>	<u>19,797</u>
雇主提撥	-	(8,385)	(8,385)
福利支付	<u>(15,743)</u>	<u>15,743</u>	<u>-</u>
<u>108年12月31日餘額</u>	<u>\$ 692,214</u>	<u>(\$ 497,007)</u>	<u>\$ 195,207</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80%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50%	(\$ 27,634)	(\$ 26,995)
減少0.50%	\$ 29,515	\$ 28,87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50%	\$ 28,949	\$ 28,518
減少0.50%	(\$ 27,394)	(\$ 26,93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9,027	\$ 7,932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2年	8.6年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350,000	350,000
額定股本	\$ 3,500,000	\$ 3,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298,984	298,984
已發行股本	\$ 2,989,838	\$ 2,989,838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庫藏股票交易及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

本公司股利政策規定，股東股利之總額應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0% 至 80%，其中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70,884	\$ 79,736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8,135)	543,195		
現金股利	1,046,443	597,968	\$ 3.5	\$ 2.0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50,244	
特別盈餘公積	393,559	
現金股利	1,255,732	\$ 4.2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九、收 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25,004,210	\$ 22,795,595

(一)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八)	\$ 3,345,543	\$ 2,763,386	\$ 1,984,778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九。

二十、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屬 於 營 業 外 支 出 者	合 計
<u>108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715,071	\$ 207,136	\$ 13,509	\$ 935,716
勞健保費用	47,588	9,345	1,799	58,73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劃	14,169	2,301	645	17,115
確定福利計劃	8,639	2,241	193	11,073
董事酬金	-	90,271	-	90,271
其他員工福利	28,194	2,215	308	30,717
折舊費用	51,570	16,166	568	68,304
攤銷費用	-	866	-	866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641,617	\$ 178,800	\$ 13,256	\$ 833,673
勞健保費用	45,561	8,555	1,692	55,808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劃	12,238	2,168	682	15,088
確定福利計劃	9,344	2,328	141	11,813
董事酬金	-	72,012	-	72,012
其他員工福利	27,931	2,263	308	30,502
折舊費用	56,562	19,365	567	76,494
攤銷費用	-	1,844	-	1,844

- 1.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121 人及 1,08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7 人及 7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 2.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946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877 仟元。
- 3.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840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772 仟元。
- 4.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8.81%。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及不高於 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9 年 3 月 24 日及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現 金	108年度		107年度	
	估 列 比 例	金 額	估 列 比 例	金 額
員工酬勞	6%	\$ 208,319	6%	\$ 167,530
董事酬勞	2.6%	90,271	2.6%	72,59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及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7及106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9及108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28,799	\$ 349,723
未分配盈餘加徵	27,382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1,958	18,069
	<u>468,139</u>	<u>367,792</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02,805	165,743
稅率變動	-	309,676
	<u>202,805</u>	<u>475,41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70,944</u>	<u>\$ 843,21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34,677	\$ 510,40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70
免稅所得	(3,073)	4,987
未分配盈餘加徵	27,382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1,958	18,069
稅率變動	-	309,67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70,944</u>	<u>\$ 843,211</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
由 17% 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
率由 10% 調降為 5%。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
盈餘之減除項目。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272,744	\$ 251,677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108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92,850	\$ 38,014	\$ -	\$ 130,864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31,250	412	3,959	35,621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12,498	-	-	12,498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605	-	6,605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4,063	(660)	-	3,403
	<u>\$ 140,661</u>	<u>\$ 44,371</u>	<u>\$ 3,959</u>	<u>\$ 188,99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51,526	\$ 250,453	\$ -	\$2,601,979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0,934	-	-	100,934
未實現兌換利益	3,277	(3,277)	-	-
	<u>\$2,455,737</u>	<u>\$ 247,176</u>	<u>\$ -</u>	<u>\$2,702,913</u>
107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37,383	\$ 55,467	\$ -	\$ 92,850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24,271	2,739	4,240	31,250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10,623	1,875	-	12,49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530	(1,467)	-	4,063
	<u>\$ 77,807</u>	<u>\$ 58,614</u>	<u>\$ 4,240</u>	<u>\$ 140,66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19,972	\$ 531,554	\$ -	\$2,351,526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0,934	-	-	100,934
未實現兌換利益	798	2,479	-	3,277
	<u>\$1,921,704</u>	<u>\$ 534,033</u>	<u>\$ -</u>	<u>\$2,455,737</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淨	利	股	數	每股盈餘 (元)
<u>108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本年度淨利	\$	2,502,443		298,983,800	\$ 8.3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391,304	
稀釋每股盈餘					
本年度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502,443		300,375,104	\$ 8.33
<u>107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本年度淨利	\$	1,708,835		298,983,800	\$ 5.7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371,300	
稀釋每股盈餘					
本年度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708,835		300,355,100	\$ 5.69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取得投資子公司－取得控制

子 公 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收 購/增資比例	移轉(現金) 對 價
宮田公司	自行車買賣	108年7月1日	25%	\$ 23,766
史丹斯公司	自行車買賣	108年12月2日	41%	\$ 121,679

本公司收購宮田公司及現金增資史丹斯公司係為擴充於當地自行車之市場。取得宮田公司及史丹斯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五。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普通股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係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屬以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融工具類別</u>	<u>評價技術及輸入值</u>	
衍生工具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078,809	\$ 499,6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02,456	4,201,5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92,620	92,62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658,103	4,856,87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餘額係包含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於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並透過內部控制制度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其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主要以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進出口產生之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新台幣對美金匯率於 108 及 107 年度分別升值 1% 時，本公司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25,747 仟元及 27,654 仟元。本公司內部向主要

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50,966	\$ 902,073
金融負債	408,787	328,27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85,881	439,439
金融負債	443,944	411,276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1,855 仟元及 7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需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二大主要客戶，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65% 及 57%。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4,741,316 仟元及 4,229,024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u>1年以內</u>	<u>1至2年</u>	<u>2年以上</u>
<u>108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4,811,871	\$ -	\$ -
租賃負債	4,051	2,615	163
浮動利率工具	443,944	-	-
固定利率工具	402,021	-	-
財務保證負債	445,785	7,493	262,002
	<u>\$ 6,107,672</u>	<u>\$ 10,108</u>	<u>\$ 262,165</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u>短於1年</u>	<u>1至5年</u>	<u>5至10年</u>
租賃負債	<u>\$ 4,051</u>	<u>\$ 2,778</u>	<u>\$ -</u>
	<u>1年以內</u>	<u>1至2年</u>	<u>2年以上</u>
<u>107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4,117,323	\$ -	\$ -
浮動利率工具	411,276	-	-
固定利率工具	328,277	-	-
財務保證負債	459,882	107,503	7,678
	<u>\$ 5,316,758</u>	<u>\$ 107,503</u>	<u>\$ 7,678</u>

上述財務保證負債之金額，係財務保證合約持有人若向保證人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本公司為履行保證義務可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惟依管理階層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期，本公司認為支付該等合約款項之可能性不大。

二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美利達波蘭公司	子 公 司
美利達荷蘭公司	子 公 司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	子 公 司
美利達英國公司	子 公 司
美利達國際（薩摩亞）有限公司 （美利達薩摩亞公司）	子 公 司
美利達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美利達香港公司）	子 公 司
美利達自行車（中國）有限公司 （美利達中國公司）	子 公 司
美利達自行車（山東）有限公司 （美利達山東公司）	子 公 司
美利達自行車（江蘇）有限公司 （美利達江蘇公司）	子 公 司
Merida Europe GmbH	子 公 司
Merida R&D Center GmbH	子 公 司
宮田公司	子 公 司（於108年7月起成為子公司）
史丹斯公司	子 公 司（於108年12月起成為子公司）
美利達（瑞典）有限公司（美利達瑞典公司）	子 公 司（於108年12月起成為子公司）
美利達西南歐公司	關 聯 企 業
SBC集團	關 聯 企 業
奧地利賽爾斯公司	關 聯 企 業
美利達捷克公司	關 聯 企 業
美利達斯洛伐克公司	關 聯 企 業
美利達韓國公司	關 聯 企 業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關 聯 企 業
泛博公司	關 聯 企 業
來美自行車股份有限公司（來美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正新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廈門正新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二) 營業收入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關聯企業		
SBC集團	\$ 19,272,511	\$ 16,442,542
其他	<u>1,721,805</u>	<u>2,461,930</u>
	20,994,316	18,904,472
子公司	2,603,333	2,085,282
其他關係人	<u>2,245</u>	<u>2,402</u>
	<u>\$ 23,599,894</u>	<u>\$ 20,992,156</u>

本公司售予各關係人之產品，視產品差異性及市場接受性而有不同之售價及毛利，價格之訂定不同於代工產品。

(三) 進 貨

<u>關係人類別</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子公司	\$ 840,830	\$ 1,160,117
其他關係人	99,131	102,098
關聯企業	<u>20</u>	<u>173</u>
	<u>\$ 939,981</u>	<u>\$ 1,262,388</u>

本公司係按時價向關係人進貨。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SBC集團	\$ 1,484,798	\$ 1,324,192
其他	<u>260,397</u>	<u>641,388</u>
	<u>1,745,195</u>	<u>1,965,580</u>
子公司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	692,910	235,494
其他	<u>771,015</u>	<u>428,374</u>
	<u>1,463,925</u>	<u>663,868</u>
	<u>\$ 3,209,120</u>	<u>\$ 2,629,448</u>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u>		
<u>子公司</u>		
美利達中國公司	\$ 27,355	\$ 27,304
美利達波蘭公司	114,067	24,926
其 他	23,900	12,319
	<u>165,322</u>	<u>64,549</u>
<u>關聯企業</u>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37,379	-
其 他	3,652	7,262
	<u>41,031</u>	<u>7,262</u>
<u>其他關係人</u>	179	185
	<u>\$ 206,532</u>	<u>\$ 71,996</u>

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者之帳齡分佈情形如下（帳列其他應收款）：

	逾 期 6 個月以內	逾期6個月 至 1 年	逾 期 1 年 以 上	合 計
<u>108年12月31日</u>				
<u>子公司</u>				
美利達波蘭公司	\$ 6,498	\$ 107,569	\$ -	\$ 114,067
<u>關聯企業</u>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37,379	-	-	37,379
	<u>\$ 43,877</u>	<u>\$ 107,569</u>	<u>\$ -</u>	<u>\$ 151,446</u>
	逾 期 6 個月以內	逾期6個月 至 1 年	逾 期 1 年 以 上	合 計
<u>107年12月31日</u>				
<u>子公司</u>				
美利達波蘭公司	\$ 19,167	\$ 5,759	\$ -	\$ 24,926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u>		
<u>子公司</u>	\$ 126,595	\$ 154,265
其他關係人	27,237	27,518
關聯企業	-	17
	<u>\$ 153,832</u>	<u>\$ 181,800</u>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推銷費用－促銷廣告及其他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 143,814	\$ 144,474
關聯企業	3,474	3,219
	<u>\$ 147,288</u>	<u>\$ 147,693</u>

2. 利息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美利達荷蘭公司	\$ 5,650	\$ 6,977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	13,526	4,003
其 他	2,268	1,263
	<u>21,444</u>	<u>12,243</u>
關聯企業		
SBC集團	12,501	2,040
美利達捷克公司	5,291	7,836
其 他	9,664	6,330
	<u>27,456</u>	<u>16,206</u>
	<u>\$ 48,900</u>	<u>\$ 28,449</u>

本公司對應收帳款逾約定收款期限者，依約定利率收取利息。

3. 技術報酬及權利金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美利達中國公司	\$ 33,927	\$ 33,068
美利達山東公司	9,118	6,948
美利達江蘇公司	3,232	1,938
關聯企業		
史丹斯公司	674	-
	<u>\$ 46,951</u>	<u>\$ 41,954</u>

本公司與美利達中國公司及美利達山東公司訂定商標使用許可合約，同意將已註冊之商標授權予該等公司標示於製售之助動自行車及自行車，每年分別按其年度內銷淨額 3% 計算商標授權金予本公司。另本公司分別與美利達中國公司、美利達江蘇公司及美利達山東公司訂定技術服務合約，同意將生產管理技術移轉予該等公司，每年按其淨銷貨金額 1% 收取技術服務收入。

(七) 背書保證

被 保 證 人	保 證 事 項	保 證 金 額
<u>108年12月31日</u>		
子 公 司	銀行信用狀擔保	歐元3,000
	放款融資	歐元24,500
	放款融資	美金7,250
	放款融資	英鎊4,000
<u>107年12月31日</u>		
子 公 司	銀行信用狀擔保	歐元3,000
	放款融資	歐元3,500
	放款融資	美金25,750
	放款融資	英鎊4,000

上述子公司之實際動支金額，參閱附表二。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10,313	\$ 109,833
退職後福利	491	491
	<u>\$ 110,804</u>	<u>\$ 110,32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信用狀未轉借款金額分別為 669,888 仟元及 667,609 仟元。
- (二)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9,872</u>	<u>\$ 12,929</u>

(三) 產品責任險

本公司就本公司及子公司製造之產品投保產品責任險。美國及加拿大地區銷售之投保金額為美金 4,000 仟元，其效力溯及 89 年 9 月 18 日以後之意外事故，其單筆最高賠償金額為美金 3,000 仟元；至於美國及加拿大以外地區之銷售，投保金額為美金 1,000 仟元，保險公司對意外事故之單筆最高賠償金額為美金 1,000 仟元，其效力則溯及 88 年 1 月 7 日。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28,818	29.980	\$ 3,861,964	\$ 120,457	30.715	\$ 3,699,839
日幣	829,524	0.2760	228,949	666,346	0.2782	185,377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	436,184	29.980	13,076,796	396,080	30.715	12,165,606
歐元	14,722	33.59	494,512	13,444	35.20	473,244
日幣	186,233	0.2760	51,400	137,344	0.2782	38,209
波蘭幣	8,578	7.89	67,654	10,262	8.142	83,554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2,939	29.980	1,287,311	30,424	30.715	934,464
日幣	2,267,008	0.2760	625,694	2,029,088	0.2782	564,492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8年度		107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失	匯率	淨兌換利益
美金	29.980	(\$ 44,651)	30.715	\$ 3,304
日幣	0.276	11,820	0.2782	(2,920)
歐元	33.59	1,426	35.20	249
		(\$ 31,405)		\$ 633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未到期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另因從事衍生工具交易於 108 及 107 年度產生淨利益 318 仟元及 566 仟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 率 區 間 (%)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史丹斯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	\$ -	\$ -	3.96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週轉	\$ -	-	\$ -	\$ 5,511,474 (註一)	\$ 6,889,342 (註三)
		美利達波蘭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25,185	125,185	114,067	6.48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5,511,474 (註一)	6,889,342 (註三)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10,497	-	37,379	4.0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1,377,868 (註二)	6,889,342 (註三)
1	美利達山東公司	美利達江蘇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50,000	人民幣50,000	人民幣31,800	2.32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人民幣68,987 (註四)	人民幣68,987 (註四)
2	美利達中國公司	美利達江蘇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60,000	人民幣60,000	人民幣24,460	2.32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人民幣42,481 (註五)	人民幣42,481 (註五)

註一：為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註二：為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

註三：為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0%。

註四：為美利達山東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註五：為美利達中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二)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美利達英國公司	子公司	\$ 3,825,653	歐元500 英鎊4,000	歐元500 英鎊4,000	- 英鎊3,882	-	1.28	\$ 6,376,088	Y	-	-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	子公司	3,825,653	歐元27,000	歐元27,000	歐元13,400	-	6.69	6,376,088	Y	-	-
		美利達江蘇公司	曾孫公司	3,825,653	美金22,250	美金7,250	美金3,750	-	1.60	6,376,088	Y	-	Y

註一：為本公司上年度期末淨值之 30%。

註二：為本公司上年度期末淨值之 50%。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	公允價值（註）
本公司	<u>基金受益憑證</u>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4,116	\$ 250,301	-	\$ 250,301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22	100,168	-	100,168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192	300,414	-	300,414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903	300,426	-	300,426
	<u>股票或股權</u>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3	1,025	-	1,025
	正新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46	47,895	-	47,895
	桂盟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34	78,580	-	78,580
	美利達荷蘭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49	89,220	-	89,220
	榮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	3,000	-	3,000
	台豐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	400	-	400
	龍吉控股（星）私人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0	-	2	-

註：公允價值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五。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仟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8,722	\$90,022 (註)	47,303	\$ 490,000	31,909	\$ 330,374	\$ 330,000	\$ 374	24,116	\$ 250,301 (註)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7,243	90,019 (註)	27,286	340,000	26,507	330,319	330,000	319	8,022	100,168 (註)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6,615	100,058 (註)	17,145	260,000	23,760	360,391	360,000	391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0,192	300,000	-	-	-	-	20,192	300,414 (註)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4,903	300,000	-	-	-	-	24,903	300,426 (註)

註：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SBC集團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 19,272,511)	(77)	O/A60天	-	-	\$ 1,484,798	44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557,201)	(6)	D/A或O/A150天	-	-	692,910	21	
	史丹斯公司	子公司	銷貨	(444,520)	(2)	T/T14天或D/A120天	-	-	228,984	7	
	美利達英國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09,723)	(1)	O/A60天	-	-	110,817	3	
	美利達荷蘭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96,934)	(1)	O/A180天	-	-	183,015	5	
	奧地利賽爾斯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82,996)	(1)	T/T14天或D/A180天	-	-	42,240	1	
	美利達韓國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64,756)	(1)	O/A120天	-	-	-	-	
	宮田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61,234)	(1)	O/A90天	-	-	74,603	2	
	美利達西南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59,043)	(1)	T/T14天或D/A 60-120天	-	-	35,735	1	
	美利達波蘭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82,305)	(1)	O/A150天	-	-	164,691	5	
	美利達捷克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34,098)	(1)	D/A150天	-	-	72,541	2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31,380)	(1)	D/A90天	-	-	93,821	3	
	美利達中國公司	曾孫公司	進貨	533,300		3 T/T90天	-	-	(91,211)	(2)	
	美利達江蘇公司	曾孫公司	進貨	278,868		1 T/T90天	-	-	(28,908)	(1)	
美利達山東公司	美利達中國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人民幣118,142)	(78)	T/T90天	-	-	人民幣644	8	
美利達江蘇公司	美利達中國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人民幣66,423)	(47)	T/T90天	-	-	人民幣707	5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SBC集團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	\$ 1,484,798	13.72	\$ -	-	\$ 1,484,798	-
			應收帳款	692,910	3.35	-	-	528,132	-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7,329	-	-	-	5,105	-
			應收帳款	183,015	1.62	-	-	42,380	-
	美利達荷蘭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660	-	-	-	848	-
			應收帳款	228,984	2.69	-	-	-	-
	史丹斯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510	-	-	-	-	-
			應收帳款	164,691	1.07	-	-	14,278	-
	美利達波蘭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14,067	-	114,067	加強催收	-	-
			應收帳款	110,817	3.41	-	-	54,172	-
美利達英國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人民幣66	26.37	-	-	人民幣22	-	
		其他應收款	人民幣31,887	-	-	-	人民幣12,017	-	
美利達山東公司	美利達江蘇公司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人民幣24,490	-	-	-	人民幣15,030	-
美利達中國公司	美利達江蘇公司	聯屬公司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股票或股權										
	SBC	美國加州	自行車之設計、開發及產銷	\$ 887,013	\$ 887,013	3,410	35	\$ 10,440,751	美金125,692	\$ 1,374,891	
	美利達維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1,362,597	1,362,597	42,500	100	2,711,078	(美金3,249)	(100,424)	子公司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	德國Stuttgart	自行車買賣	103,725	31,713	-	51	268,934	歐元2,872	50,695	子公司
	美利達波蘭公司	波蘭Gliwice	自行車及零組件買賣	113,170	113,170	-	74	43,076	(波蘭幣2,262)	(13,500)	子公司
	史丹斯公司	挪威Lysaker	自行車買賣	151,459	29,780	198	75	66,648	(挪威幣17,952)	(28,970)	子公司
	奧地利賽爾斯公司	奧地利Strobl	自行車買賣	116,195	116,195	-	40	92,846	歐元478	6,618	
	美利達捷克公司	捷克Brno	自行車買賣	21,042	21,042	-	45	31,745	(捷克幣348)	(211)	
	美利達西南歐公司	西班牙Madrid	自行車買賣	18,646	18,646	1	36	57,167	(歐元294)	(3,699)	
	泛博公司	台灣省彰化縣	日用百貨行銷	16,900	16,900	690	26	4,016	(1,186)	(303)	
	美利達斯洛伐克公司	斯洛伐克Partizanska	自行車買賣	40	40	-	30	21,178	歐元62	644	
	宮田公司	日本東京都	自行車買賣	103,679	79,913	1	70	40,990	(日幣29,194)	(2,850)	子公司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義大利Reggio Emilia	自行車買賣	5,164	5,164	-	27	(1,740)	(歐元889)	(8,391)	
	美利達荷蘭公司	荷蘭Beekbergen	自行車買賣	65,400	65,400	766	60	(86,731)	(歐元710)	(14,746)	子公司
	美利達英國公司	英國Nottingham	自行車買賣	40,309	40,309	482	81	19,532	英鎊101	3,244	子公司
	美利達韓國公司	韓國首爾市	自行車買賣	10,598	10,598	77	40	11,202	(韓圓97,669)	(1,045)	
美利達維京公司	股票										
	美利達香港公司	香 港	控股公司及貿易業務	美金27,087	美金27,087	202,800	100	美金57,125	(港幣6,509)	(註)	孫公司
	美利達薩摩亞公司	薩摩亞	控股公司	美金24,500	美金24,500	24,500	70	美金17,352	(美金3,454)	(註)	孫公司
史丹斯公司	股票										
	美利達瑞典公司	瑞典Gothenburg	自行車買賣	挪幣1,762	挪幣1,762	-	100	挪幣1,762	(瑞典克朗313)	(註)	孫公司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	股票										
	Merida Europe GmbH	德國Stuttgart	品牌推廣及車隊管理	歐元25	歐元25	-	100	歐元801	歐元81	(註)	孫公司
	Merida R&D Center GmbH	德國Stuttgart	自行車設計開發	歐元25	歐元25	-	100	歐元275	歐元21	(註)	孫公司

註：依規定得免填列。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地級行政區代碼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一)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4403	美利達中國公司	各類自行車之生產及銷售	\$ 368,154 (美金 12,280)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32,388 (美金 11,087)	-	-	\$ 332,388 (美金 11,087)	(\$ 10,442)	100	(\$ 10,442)	\$ 457,220	\$ 1,340,316 (美金 44,707)
3714	美利達山東公司	各類助動自行車、自行車之生產及銷售	479,680 (美金 16,000)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79,680 (美金 16,000)	-	-	479,680 (美金 16,000)	(22,914)	100	(22,914)	742,502	777,172 (美金 25,923)
3206	美利達江蘇公司	各類自行車之生產及銷售	1,049,300 (美金 35,000)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94,670 (美金 16,500)	-	-	494,670 (美金 16,500)	(107,857)	70	(75,500)	488,57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已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併購、破產等)之大陸公司自台灣累計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止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併購、破產等)之大陸公司已匯回投資收益					
\$ 1,306,738 (美金 43,587)		\$ 1,370,536 (美金 45,715) (註二)		\$ 8,642,316 (註三)		\$ -		\$ -					

註一：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包括美利達中國公司投資額度美金 13,215 仟元、美利達山東公司投資額度美金 16,000 仟元及美利達江蘇公司投資額度美金 16,500 仟元。

註三：依據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

地址：彰化縣大村鄉美港村美港路 116 號

電話：(04)8526171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曾崧柱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美利達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美利達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美利達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美利達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美利達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美利達集團營業收入主要來自自行車、電動自行車及其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民國 108 年度電動自行車外銷收入成長幅度重大，因是將前述電動自行車之營業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營業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揭露於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營業收入認列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瞭解及評估營業收入認列及收款相關作業程序及風險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適當性，並測試其相關作業於年度中之有效持續運作情形。
2. 取得外銷電動自行車營業收入明細，抽核訂單、後續認列營業收入之相關文件及收款憑證，並針對外銷電動自行車營業收入進行抽樣發函，以確認營業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存貨評價

美利達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存貨餘額為 4,653,985 仟元，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九。存貨係以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由於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及依存貨庫齡估計可去化性時涉及估計判斷，故將存貨評價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減損評估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瞭解管理階層估計存貨淨變現價值及存貨庫齡呆滯比率之過程及依據；
2. 評估預期售價、變動銷售費用率及存貨庫齡呆滯比率提列之合理性；
3. 核算存貨庫齡及淨變現價值計算之正確性；
4. 觀察年度存貨盤點時，亦同時評估存貨狀況，以評估損壞庫存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列入美利達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對上列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 10,440,751 仟元及 9,415,791 仟元，皆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41%，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所認列之投資利益淨額分別為 1,374,891 仟元及 1,034,660 仟元，分別佔各該年度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67% 及 58%。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美利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美利達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美利達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美利達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美利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

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美利達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美利達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蔣淑菁



蔣淑菁

會計師 曾棟鋆



曾棟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4 日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271,253	13	\$	3,220,019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078,809	4		499,695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二一)			12,474	-		16,52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八及二一)			759,041	3		450,525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八、二一及二八)			1,745,195	7		1,965,580	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二八)			110,062	-		72,981	-
1310	存 貨(附註四、五、九及二九)			4,653,985	18		3,852,081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六及二三)			127,752	-		58,44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1,758,571	45		10,135,851	4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3,400	-		3,4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0,658,905	42		9,708,922	4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二八及二九)			2,400,791	10		2,342,984	1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540,505	2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四)			35,403	-		35,971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45,307	-		40,68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88,991	1		140,661	1
1915	預付設備款			30,496	-		39,116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四及十六)			-	-		323,335	2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8,421	-		7,18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3,922,219	55		12,642,256	56
1XXX	資 產 總 計		\$	25,680,790	100	\$	22,778,10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七及二九)		\$	1,880,773	7	\$	1,645,786	7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453,631	17		3,798,676	1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46,543	-		41,710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813,144	3		775,28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301,936	1		274,56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57,107	-		-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七及二九)			158,982	1		111,95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1,988	-		92,624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814,104	29		6,740,593	3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七及二九)			355,830	1		125,744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702,913	11		2,455,737	1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74,038	1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195,207	1		172,722	1
2645	存入保證金			33,098	-		6,294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四及十二)			1,740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462,826	14		2,760,497	12
2XXX	負債總計			11,276,930	43		9,501,090	4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2,989,838	12		2,989,838	13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416,290	2		416,290	2
326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258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82,733	10		2,311,849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69,489	3		807,624	3
3350	未分配盈餘			8,283,384	32		6,995,807	31
3400	其他權益			(1,163,049)	(5)		(769,490)	(3)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3,778,685	54		12,752,176	56
36XX	非控制權益			625,175	3		524,841	2
3XXX	權益總計			14,403,860	57		13,277,017	5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5,680,790	100	\$	22,778,10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曾崧柱



經理人：曾崧柱



會計主管：蔡學良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 28,243,214	100	\$ 25,852,94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二及二八）	24,423,564	87	22,463,953	87	
5900	營業毛利	3,819,650	13	3,388,989	13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83,322)	-	(170,760)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736,328	13	3,218,229	12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					
6100	推銷費用（附註二八）	1,088,300	4	1,058,674	4	
6200	管理費用	937,202	3	808,275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25,502	7	1,866,949	7	
6900	營業淨利	1,710,826	6	1,351,280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八）	80,674	-	61,878	-	
7190	其他收入	65,129	-	102,985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附註四）	78,155	-	175,345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附註四）	10,549	-	(30,716)	-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附註四）	1,350,284	5	1,066,133	4	
7510	利息費用	(43,874)	-	(50,987)	-	
7590	什項支出	(48,063)	-	(54,26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92,854	5	1,270,375	5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3,203,680	11	\$ 2,621,655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 三)	<u>702,696</u>	<u>2</u>	<u>875,818</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500,984</u>	<u>9</u>	<u>1,745,837</u>	<u>7</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 數 (附註十九)	(19,797)	-	(10,73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 (附註二三)	<u>3,959</u>	<u>-</u>	<u>4,240</u>	<u>-</u>
	<u>(15,838)</u>	<u>-</u>	<u>(6,492)</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419,746)</u>	<u>(2)</u>	<u>54,266</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435,584)</u>	<u>(2)</u>	<u>47,774</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065,400</u>	<u>7</u>	<u>\$ 1,793,611</u>	<u>7</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502,443	9	\$ 1,708,835	7
8620 非控制權益	<u>(1,459)</u>	<u>-</u>	<u>37,002</u>	<u>-</u>
8600	<u>\$ 2,500,984</u>	<u>9</u>	<u>\$ 1,745,837</u>	<u>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2,093,046	7	1,764,969	7
8720 非控制權益	<u>(27,646)</u>	<u>-</u>	<u>28,642</u>	<u>-</u>
8700	<u>\$ 2,065,400</u>	<u>7</u>	<u>\$ 1,793,611</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金	額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8.37	\$	5.7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8.33	\$	5.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曾崧柱



經理人：曾崧柱



會計主管：蔡學良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資本公積 (附註二十)			保留盈餘 (附註二十)			其他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附註二十)	普通股溢價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A1	107年1月1日餘額	\$ 2,989,838	\$ 416,290	\$ 258	\$ 2,232,113	\$ 264,429	\$ 6,489,871	(\$ 832,116)	\$ 24,492	\$ 11,585,175	\$ 496,199	\$ 12,081,374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24,492	-	(24,492)	-	-	-
A5	107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2,989,838	416,290	258	2,232,113	264,429	6,514,363	(832,116)	-	11,585,175	496,199	12,081,374
B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79,736	-	(79,736)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43,195	(543,195)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597,968)	-	-	(597,968)	-	(597,968)
D1	107年度淨利	-	-	-	-	-	1,708,835	-	-	1,708,835	37,002	1,745,837
D3	107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492)	62,626	-	56,134	(8,360)	47,774
D5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702,343	62,626	-	1,764,969	28,642	1,793,611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2,989,838	416,290	258	2,311,849	807,624	6,995,807	(769,490)	-	12,752,176	524,841	13,277,017
B1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70,884	-	(170,884)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38,135)	38,135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1,046,443)	-	-	(1,046,443)	-	(1,046,443)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258)	-	-	(19,836)	-	-	(20,094)	20,094	-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107,886	107,886
D1	108年度淨利	-	-	-	-	-	2,502,443	-	-	2,502,443	(1,459)	2,500,984
D3	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5,838)	(393,559)	-	(409,397)	(26,187)	(435,584)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486,605	(393,559)	-	2,093,046	(27,646)	2,065,400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989,838	\$ 416,290	\$ -	\$ 2,482,733	\$ 769,489	\$ 8,283,384	(\$ 1,163,049)	\$ -	\$ 13,778,685	\$ 625,175	\$ 14,403,8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曾崧柱



經理人：曾崧柱



會計主管：蔡學良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203,680	\$ 2,621,65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0,726	241,764
A20200	攤銷費用	10,246	9,08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858	7,23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淨損失(利益)	(10,549)	30,716
A20900	利息費用	43,874	50,987
A21200	利息收入	(80,674)	(61,878)
A21300	股利收入	(4,813)	(5,45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 益之份額	(1,350,284)	(1,066,13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損失	2,310	3,127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212	(18,577)
A240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83,322	170,76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35,068	12,086
A29900	長期預付租賃款攤銷	-	8,21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568,565)	62,763
A31130	應收票據	6,807	12,778
A31150	應收帳款	(24,800)	(723,67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84,274)	(6,740)
A31200	存 貨	(376,793)	(346,90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8,116)	102,388
A32150	應付帳款及票據	652,414	(129,15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477	34,19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4,316)	(23,43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688	3,36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75,498	989,17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1,674	58,32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4,497	12,217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42,562)	(\$ 49,21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08,759)	(274,56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10,348</u>	<u>735,92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現金流出	61,15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1,411)	(91,46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942	7,06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52	42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37,379)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249)	(10,879)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83	-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5,962)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430)	44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7,815)	(31,26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76,519)</u>	<u>(126,06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淨增加	27,777	187,900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299,601	15,672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111,359)	(121,621)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912	(1,131)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50,269)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46,443)	(597,968)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69,188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09,593)</u>	<u>(517,14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3,002)</u>	<u>(19,446)</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51,234	73,27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220,019</u>	<u>3,146,748</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271,253</u>	<u>\$ 3,220,01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曾崧柱  經理人：曾崧柱  會計主管：蔡學良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61 年 9 月，主要業務為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81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先前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2.24%，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132,935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6,573)
減：適用豁免之低價值資產租賃	(3,479)
108年1月1日未折現總額	<u>\$ 122,883</u>
108年1月1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u>\$ 117,215</u>
108年1月1日租賃負債餘額	<u>\$ 117,215</u>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及負債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預付租賃款—流動	\$ 16,963	(\$ 11,705)	\$ 5,258
長期預付租金	323,335	(323,335)	-
使用權資產	-	452,255	452,255
資產影響	<u>\$ 340,298</u>	<u>\$ 117,215</u>	<u>\$ 457,513</u>
租賃負債—流動	\$ -	\$ 30,282	\$ 30,282
租賃負債—非流動	-	86,933	86,933
負債影響	<u>\$ -</u>	<u>\$ 117,215</u>	<u>\$ 117,215</u>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其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八及九。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而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一)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

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二七。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主要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

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係於商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風險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五) 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

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或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或費用。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常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938	\$ 2,36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589,408	1,433,25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679,907	1,784,399
	<u>\$ 3,271,253</u>	<u>\$ 3,220,019</u>
銀行定期存款利率(%)	0.50 - 2.85	0.60 - 3.0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951,309	\$ 380,169
國內上市櫃股票	127,500	119,5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u>\$ 1,078,809</u>	<u>\$ 499,695</u>

八、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530,808	\$ 2,440,168
減：備抵損失	(26,572)	(24,063)
	<u>\$ 2,504,236</u>	<u>\$ 2,416,105</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發票日後 90 天，以及 D/A 或 O/A60 至 180 天。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合併公司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未逾期	逾期 3個月以內	合計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	3%	
總帳面金額	\$ 2,467,201	\$ 63,607	\$ 2,530,80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2,223)	(4,349)	(26,572)
攤銷後成本	<u>\$ 2,444,978</u>	<u>\$ 59,258</u>	<u>\$ 2,504,236</u>
		逾期	
	未逾期	3個月以內	合計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	4%	
總帳面金額	\$ 2,333,304	\$ 106,864	\$ 2,440,16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9,715)	(4,348)	(24,063)
攤銷後成本	<u>\$ 2,313,589</u>	<u>\$ 102,516</u>	<u>\$ 2,416,10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24,063	\$ 17,566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3,858	7,237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788)	(342)
外幣換算差額	(561)	(398)
年底餘額	<u>\$ 26,572</u>	<u>\$ 24,063</u>

九、存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338,743	\$ 2,274,798
在製品	456,346	562,935
原物料	735,926	954,355
在途原物料	122,970	59,993
	<u>\$ 4,653,985</u>	<u>\$ 3,852,081</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4,423,564 仟元及 22,463,953 仟元。108 及 107 年度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回升利益）212 仟元及（18,577）仟元，107 年度存貨淨變

現價值回升係因合併公司積極消化呆滯庫存，相關金額已反應於營業成本。

合併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存貨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u>3,400</u>	\$ <u>3,400</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一、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 公 司 名 稱</u>	<u>所 持 股 份 (權)</u>	
		<u>百 分 比 (%)</u>	
		<u>108年</u> <u>12月31日</u>	<u>107年</u> <u>12月31日</u>
本公司	美利達（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美利達維京公司）	100	100
	美利達仙度那有限公司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	51	51
	美利達（荷蘭）有限公司 （美利達荷蘭公司）	60	60
	美利達（波蘭）有限公司 （美利達波蘭公司）	74	74
	美利達（英國）有限公司 （美利達英國公司）	81	81
	宮田自行車股份有限公司 （宮田公司）	70	45
	史丹斯股份有限公司 （史丹斯公司）	75	34
	美利達維京公司	美利達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美利達香港公司）	100
美利達香港公司	美利達國際（薩摩亞）有限公司 （美利達薩摩亞公司）	70	70
	美利達自行車（中國）有限公司 （美利達中國公司）	100	100
美利達薩摩亞公司	美利達自行車（山東）有限公司 （美利達山東公司）	100	100
	美利達自行車（江蘇）有限公司 （美利達江蘇公司）	100	100

子公司之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八及九。

本公司於 108 年 7 月以現金 23,766 仟元購入宮田公司股票 500 股，購入後持股比例增加為 70%，具有控制力，故 108 年 7 月 1 日起將其併入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以現金 121,679 仟元對史丹斯公司增資 164,000 股，增資後持股比例增加為 75%，具有控制力，故 108 年 12 月 1 日起將其併入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

上述子公司除美利達荷蘭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外，其餘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該公司之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調整。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美利達薩摩亞公司	30	30

美利達薩摩亞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39,556	\$ 451,531
非流動資產	962,403	1,071,512
流動負債	(649,942)	(526,472)
非流動負債	(8,858)	(116,600)
權 益	\$ 743,159	\$ 879,971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20,211	\$ 615,980
美利達薩摩亞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222,948	263,991
	\$ 743,159	\$ 879,971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 636,441	\$ 741,984
本年度淨損	(\$ 106,779)	(\$ 120,017)
其他綜合損益	(12,574)	(42,504)
綜合損益總額	(\$ 119,353)	(\$ 162,521)
淨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74,745)	(\$ 84,012)
美利達薩摩亞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32,034)	(36,005)
	(\$ 106,779)	(\$ 120,0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83,547)	(\$ 113,765)
美利達薩摩亞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35,806)	(48,756)
	(\$ 119,353)	(\$ 162,521)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61,559)	(\$ 32,422)
投資活動	(1,567)	35
籌資活動	34,335	10,400
淨現金流出	(\$ 28,791)	(\$ 21,987)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u>		
Specialized Bicycle Components, Inc. (SBC)	\$ 10,440,751	\$ 9,415,791
Sail & Surf GMBH (奧地利賽爾斯公司)	92,846	90,083
美利達(西南歐)股份有限公司 (美利達西南歐公司)	57,167	70,158
美利達(捷克)有限公司 (美利達捷克公司)	31,745	33,892
美利達(斯洛伐克)有限公司 (美利達斯洛伐克公司)	21,178	21,432
美利達(韓國)股份有限 公司(美利達韓國公司)	11,202	12,820
泛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泛博公司)	4,016	4,319

(接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宮田自行車股份有限公司 (宮田公司)	-	36,091
史丹斯股份有限公司 (史丹斯公司)	-	18,117
美利達(義大利)有限責任公司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	6,219
	<u>\$ 10,658,905</u>	<u>\$ 9,708,922</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u>\$ 1,740</u>	<u>\$ -</u>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SBC	35	35
奧地利賽爾斯公司	40	40
美利達西南歐公司	36	36
美利達捷克公司	45	45
美利達斯洛伐克公司	30	30
美利達韓國公司	40	40
泛博公司	26	26
宮田公司	-	45
史丹斯公司	-	34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27	27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八。

有關上述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1,350,284	\$ 1,066,13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52)	(174,73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350,032</u>	<u>\$ 891,403</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 108 年度美利達義大利公司及美利達韓國公司暨 107 年度美利達義大利公司、美利達韓國公司、美利達西南歐公司及泛博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該等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由企業合併						淨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取	得	增	加	處			分
<u>108年度</u>									
<u>成 本</u>									
土 地	\$ 475,720	\$ -	\$ -	\$ -	\$ -	\$ -	(\$ 26)	\$ 475,694	
廠房及建築	2,175,331	5,519	163,047	(4,278)	11,128	(66,046)		2,284,701	
機器設備	1,202,547	36,593	7,110	(33,115)	24,827	(35,325)		1,202,637	
運輸設備	25,826	10,292	2,023	(1,912)	458	(703)		35,984	
其他設備	201,775	18,301	17,849	(26,626)	1,001	(6,350)		205,950	
未完工程	4,199	-	81,382	-	(11,128)	(2,193)		72,260	
	<u>\$ 4,085,398</u>	<u>\$ 70,705</u>	<u>\$ 271,411</u>	<u>(\$ 65,931)</u>	<u>\$ 26,286</u>	<u>(\$ 110,643)</u>		<u>\$ 4,277,226</u>	
<u>累計折舊</u>									
廠房及建築	\$ 895,899	\$ 632	\$ 89,083	(\$ 3,708)	\$ -	(\$ 26,709)		\$ 955,197	
機器設備	678,251	18,911	90,867	(30,648)	-	(24,197)		733,184	
運輸設備	17,618	9,856	2,695	(1,823)	-	(471)		27,875	
其他設備	150,646	15,557	24,871	(25,500)	-	(5,395)		160,179	
	<u>1,742,414</u>	<u>\$ 44,956</u>	<u>\$ 207,516</u>	<u>(\$ 61,679)</u>	<u>\$ -</u>	<u>(\$ 56,772)</u>		<u>1,876,435</u>	
	<u>\$ 2,342,984</u>							<u>\$ 2,400,791</u>	
<u>107年度</u>									
<u>成 本</u>									
土 地	\$ 475,759	\$ -	\$ -	\$ -	\$ -	(\$ 39)		\$ 475,720	
廠房及建築	2,169,314	-	28,335	(5,983)	10,933	(27,268)		2,175,331	
機器設備	1,226,223	-	25,792	(39,435)	8,147	(18,180)		1,202,547	
運輸設備	26,767	-	2,559	(3,435)	607	(672)		25,826	
其他設備	245,640	-	23,260	(65,783)	1,976	(3,318)		201,775	
未完工程	3,618	-	11,514	-	(10,933)	-		4,199	
	<u>\$ 4,147,321</u>	<u>\$ -</u>	<u>\$ 91,460</u>	<u>(\$ 114,636)</u>	<u>\$ 10,730</u>	<u>(\$ 49,477)</u>		<u>\$ 4,085,398</u>	
<u>累計折舊</u>									
廠房及建築	\$ 816,091	\$ -	\$ 96,576	(\$ 5,566)	\$ -	(\$ 11,202)		\$ 895,899	
機器設備	618,401	-	102,939	(31,474)	-	(11,615)		678,251	
運輸設備	18,070	-	3,092	(3,103)	-	(441)		17,618	
其他設備	178,963	-	38,590	(64,306)	-	(2,601)		150,646	
	<u>1,631,525</u>	<u>\$ -</u>	<u>241,197</u>	<u>(\$ 104,449)</u>	<u>\$ -</u>	<u>(\$ 25,859)</u>		<u>1,742,414</u>	
	<u>\$ 2,515,796</u>							<u>\$ 2,342,984</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廠房及建築	
主建物	20至60年
附屬工程	5至50年
機器設備	3至15年
運輸設備	4至6年
其他設備	3至15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土地	\$ 20,309	\$ 20,309
建築物	23,977	23,977
停車場	6,953	6,953
空調設備	3,068	3,068
	54,307	54,307
減：累計折舊	(18,904)	(18,336)
	<u>\$ 35,403</u>	<u>\$ 35,971</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55年
停車場	49年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48,462仟元及48,000仟元，該公允價值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決定。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327,529
建築物	188,715
機器設備	409
運輸設備	21,979
其他設備	1,873
	<u>\$ 540,505</u>

	<u>108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3,125
建築物	28,449
機器設備	139
運輸設備	10,660
其他設備	269
	<u>\$ 52,642</u>

(二) 租賃負債－108年

	<u>108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7,107</u>
非流動	<u>\$ 174,03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土地	1.15%-1.64%
建築物	1.15%-4.60%
機器設備	1.64%
運輸設備	0.80%-3.65%
其他設備	0.80%-1.64%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建築物、運輸、機器及其他設備以供生產及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1至7年。租賃合約約定，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美利達中國公司取得深圳市寶安縣數筆土地之土地使用權50年；美利達山東公司取得山東省德州經濟開發區之土地使用權50年；美利達江蘇公司取得江蘇省南通市經濟技術開發區之土地使用權50年。於土地使用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收益權和轉讓及出租等之處分權，並負責因使用土地而應繳納之各種稅費。土地用途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9,692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2,68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2,649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預付租賃款—107年

美利達中國公司分別於79年9月及87年6月支付人民幣10,389仟元及620仟元，取得深圳市寶安縣數筆土地之使用權，使用期限自79年10月1日至129年9月30日止。

美利達山東公司於95年11月與山東省德州經濟開發區管理委員會簽訂協議書，取得該開發區89,434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50年，取得成本為人民幣6,240仟元。

美利達江蘇公司於101年12月與江蘇省南通市國土資源局簽訂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出讓合同，取得南通市經濟技術開發區154,810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50年，取得成本為人民幣73,530仟元。

上述土地用途均為生產廠房及辦公、生活配套設施等。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922,769	\$ 888,476
信用狀購料借款—承兌後 180天到期	845,965	739,553
抵押借款(附註二九)	112,039	17,757
	<u>\$ 1,880,773</u>	<u>\$ 1,645,786</u>
<u>年 利 率 (%)</u>		
信用借款	0.90 - 5.00	0.90 - 5.00
信用狀購料借款	不高於 2.659	不高於 3.47
抵押借款	2.55 - 4.55	2.55 - 3.80

(二) 長期銀行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1)	\$ 503,498	\$ 222,677
<u>擔保借款</u>		
抵押借款(2)	11,314	15,022
	514,812	237,699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158,982)	(111,955)
	\$ 355,830	\$ 125,744

1. 信用借款到期日為 115 年 7 月，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0.80%-3.45% 及 2.46%-3.20%。
2. 抵押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廠房及存貨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九），借款到期日為 110 年 9 月及 10 月，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2.93% 及 2.94%。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酬勞	\$ 208,319	\$ 167,530
應付薪資及獎金	147,445	136,501
應付董監事酬勞	90,271	72,597
其他應付費用	367,109	398,654
	\$ 813,144	\$ 775,282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美利達荷蘭公司、美利達波蘭公司、美利達英國公司、宮田公司及史丹斯公司未制定退休辦法，僅依當地法令規定支付年金及各項保險金。美利達中國公司、美利達山東公司及美利達江蘇公司係按當地政府規定，按月為其當地員工繳納基本

養老保險費，並交由當地政府有關部門統籌安排及支付退休員工退休金，均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美利達維京公司、美利達香港公司及美利達薩摩亞公司為控股公司，無需訂定退休辦法及制度。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6%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本公司另依職工退休辦法規定，每月按委任經理人薪資4%提列職工退休金準備（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92,214	\$ 654,87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97,007)	(482,15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95,207	\$ 172,722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u>107年1月1日餘額</u>	\$ 651,149	(\$ 492,520)	\$ 158,62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887	-	9,887
利息費用（收入）	7,985	(6,059)	1,926
認列於損益	17,872	(6,059)	11,81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13,863)	(13,863)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3,654	-	3,654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0,941</u>	-	<u>20,94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4,595</u>	(13,863)	<u>10,732</u>
雇主提撥	-	(8,452)	(8,452)
福利支付	(38,739)	<u>38,739</u>	-
<u>107年12月31日餘額</u>	<u>654,877</u>	(482,155)	<u>172,72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964	-	8,964
利息費用(收入)	<u>7,950</u>	(5,841)	<u>2,109</u>
認列於損益	<u>16,914</u>	(5,841)	<u>11,07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16,369)	(16,36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調整	38,104	-	38,104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938)	-	(1,9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6,166</u>	(16,369)	<u>19,797</u>
雇主提撥	-	(8,385)	(8,385)
福利支付	(15,743)	<u>15,743</u>	-
<u>108年12月31日餘額</u>	<u>\$ 692,214</u>	(\$ 497,007)	<u>\$ 195,207</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80%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0.50%	(\$ 27,634)	(\$ 26,995)
減少0.50%	\$ 29,515	\$ 28,87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50%	\$ 28,949	\$ 28,518
減少0.50%	(\$ 27,394)	(\$ 26,93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9,027	\$ 7,932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2年	8.6年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350,000	350,000
額定股本	\$ 3,500,000	\$ 3,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298,984	298,984
已發行股本	\$ 2,989,838	\$ 2,989,838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庫藏股票交易及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

本公司股利政策規定，股東股利之總額應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0% 至 80%，其中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70,884	\$ 79,736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8,135)	543,195		
現金股利	1,046,443	597,968	\$ 3.5	\$ 2.0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50,244		
特別盈餘公積	393,559			
現金股利	1,255,732	\$ 4.2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一、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28,243,214	\$ 25,852,942

(一)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八)	\$ 2,516,710	\$ 2,432,633	\$ 1,729,854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二、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u>108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996,890	\$ 654,581	\$ 1,651,471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劃	41,123	27,841	68,964
確定福利計劃	8,639	2,434	11,073
其他員工福利	33,254	116,890	150,144
折舊費用	156,219	104,507	260,726
攤銷費用	2	10,244	10,246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940,076	\$ 599,466	\$ 1,539,54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劃	43,924	24,162	68,086
確定福利計劃	9,344	2,469	11,813
其他員工福利	33,604	92,796	126,400
折舊費用	170,022	71,742	241,764
攤銷費用	2	9,084	9,086
<u>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u>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9 年 3 月 24 日及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現 金	108年度		107年度	
	估 列 比 例	金 額	估 列 比 例	金 額
員工酬勞	6%	\$ 208,319	6%	\$ 167,530
董事酬勞	2.6%	90,271	2.6%	72,59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60,551	\$ 382,330
未分配盈餘加徵	27,382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1,958	18,069
	<u>499,891</u>	<u>400,39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02,805	165,743
稅率變動	-	309,676
	<u>202,805</u>	<u>475,41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02,696</u>	<u>\$ 875,81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31,127	\$ 508,70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096	4,393
其他	-	(1,172)
免稅所得	(3,073)	4,987
未分配盈餘加徵	27,382	-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801)	(2,92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34,007	34,09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1,958	18,069
稅率變動	-	309,67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02,696</u>	<u>\$ 875,818</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預付所得稅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46,445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301,936	\$ 274,560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108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92,850	\$ 38,014	\$ -	\$ 130,864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31,250	412	3,959	35,621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12,498	-	-	12,498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605	-	6,605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4,063	(660)	-	3,403
	<u>\$ 140,661</u>	<u>\$ 44,371</u>	<u>\$ 3,959</u>	<u>\$ 188,99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51,526	\$ 250,453	\$ -	\$2,601,979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0,934	-	-	100,934
未實現兌換利益	3,277	(3,277)	-	-
	<u>\$2,455,737</u>	<u>\$ 247,176</u>	<u>\$ -</u>	<u>\$2,702,913</u>
107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37,383	\$ 55,467	\$ -	\$ 92,850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24,271	2,739	4,240	31,250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10,623	1,875	-	12,49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530	(1,467)	-	4,063
	<u>\$ 77,807</u>	<u>\$ 58,614</u>	<u>\$ 4,240</u>	<u>\$ 140,66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19,972	\$ 531,554	\$ -	\$2,351,526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0,934	-	-	100,934
未實現兌換利益	798	2,479	-	3,277
	<u>\$1,921,704</u>	<u>\$ 534,033</u>	<u>\$ -</u>	<u>\$2,455,737</u>

(四)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 593,754	\$ 481,90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9,588	48,369
	<u>\$ 633,342</u>	<u>\$ 530,270</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	股 數	每股盈餘 (元)
<u>108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502,443	298,983,800	\$ <u>8.3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1,391,304</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502,443</u>	<u>300,375,104</u>	<u>\$ 8.33</u>
<u>107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708,835	298,983,800	\$ <u>5.7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1,371,300</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708,835</u>	<u>300,355,100</u>	<u>\$ 5.69</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子 公 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 表 決 權 之 收 購 / 增 資 比 例	移 轉 (現 金) 對 價
宮田公司	自行車買賣	108年7月1日	25%	\$ 23,766
史丹斯公司	自行車買賣	108年12月2日	41%	\$ 121,679

合併公司收購宮田公司及現金增資史丹斯公司係為擴充合併公司於當地自行車市場之營運。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史 丹 斯 公 司	宮 田 公 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317	\$ 77,599
應收帳款	98,108	65,343
存 貨	324,460	204,598
其他流動資產	6,992	12,169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9,110	6,648
使用權資產	93,455	6,480
其他資產	10,450	11,269
流動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197,255)	(57,72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33,074)	(60,704)
本期所得稅負債	-	(74)
租賃負債—流動	(19,201)	(2,414)
其他流動負債	(11,540)	(46,31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非流動	(73,624)	(4,083)
其他負債	-	(139,211)
	<u>\$ 25,198</u>	<u>\$ 73,587</u>

(三)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宮 田 公 司
移轉對價	\$ 23,766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18,397)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5,369</u>

收購宮田公司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

展及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四) 因現金增資產生之股權淨值變動

	<u>史丹斯公司</u>
移轉對價	\$ 121,679
減：現金增資取得股權淨值	(101,58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 20,094</u>

主要係來自史丹斯公司現金增資並未按持股比例認購。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u>史丹斯公司</u>	<u>宮田公司</u>
現金支付之對價	\$ -	\$ 23,766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317)	(77,599)
	<u>(\$ 7,317)</u>	<u>(\$ 53,833)</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u>史丹斯公司</u>	<u>宮田公司</u>
營業收入	\$ 17,688	\$ 342,783
本期淨利(損)	<u>(\$ 21,087)</u>	<u>\$ 3,163</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普通股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係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屬以第1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108及107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融工具類別</u>	<u>評價技術及輸入值</u>	
衍生工具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078,809	\$ 499,6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910,187	5,731,7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3,400	3,40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7,742,001	6,505,4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餘額係包含長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於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並透過內部控制制度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其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主要以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進出口產生之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新台幣對美金匯率於 108 及 107 年度分別升值 1% 時，合併公司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34,113 仟元及 37,002 仟元。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79,907	\$ 1,784,399
金融負債	1,095,727	614,42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574,964	1,433,251
金融負債	1,531,003	1,269,065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8及107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2,610仟元及410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A集團客戶，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59%及54%。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6,379,871仟元及5,999,295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u>1年以內</u>	<u>1至2年</u>	<u>2年以上</u>
<u>108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5,313,318	\$ -	\$ -
租賃負債	62,210	58,317	178,115
浮動利率工具	1,254,512	11,809	264,682
固定利率工具	785,244	22,169	57,169
	<u>\$ 7,415,284</u>	<u>\$ 92,295</u>	<u>\$ 499,966</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u>短於1年</u>	<u>1至5年</u>	<u>5至10年</u>
租賃負債	<u>\$ 62,210</u>	<u>\$ 201,491</u>	<u>\$ 34,941</u>
	<u>1年以內</u>	<u>1至2年</u>	<u>2年以上</u>
<u>107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4,615,668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143,321	111,955	13,789
固定利率工具	614,420	-	-
	<u>\$ 6,373,409</u>	<u>\$ 111,955</u>	<u>\$ 13,789</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SBC集團	關聯企業
奧地利賽爾斯公司	關聯企業
美利達西南歐公司	關聯企業
宮田公司	關聯企業（於108年7月起成為子公司）
史丹斯公司	關聯企業（於108年12月起成為子公司）
美利達（瑞典）有限公司（美利達瑞典公司）	關聯企業（於108年12月起成為子公司）
美利達捷克公司	關聯企業
美利達斯洛伐克公司	關聯企業
美利達韓國公司	關聯企業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關聯企業
泛博公司	關聯企業
來美自行車股份有限公司（來美公司）	其他關係人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正新公司）	其他關係人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廈門正新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天津大豐公司）	其他關係人
Wolfgang Renner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關聯企業		
SBC集團	\$ 19,272,511	\$ 16,541,791
其 他	<u>1,721,805</u>	<u>2,498,715</u>
	20,994,316	19,040,506
其他關係人	<u>2,245</u>	<u>2,421</u>
	<u>\$ 20,996,561</u>	<u>\$ 19,042,927</u>

合併公司售予各關係人之產品，視產品差異性及市場接受性而有不同之售價及毛利，價格之訂定不同於代工產品。

(三) 進 貨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231,121	\$ 280,295
關聯企業	<u>3,816</u>	<u>173</u>
	<u>\$ 234,937</u>	<u>\$ 280,468</u>

合併公司係按時價向關係人進貨。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關聯企業		
SBC集團	\$ 1,484,798	\$ 1,324,192
其他	260,397	641,388
	<u>\$ 1,745,195</u>	<u>\$ 1,965,580</u>
<u>其他應收款</u>		
關聯企業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 37,379	\$ -
其他	3,652	7,262
	41,031	7,262
其他關係人	179	185
	<u>\$ 41,210</u>	<u>\$ 7,447</u>

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者之帳齡分佈情形如下（帳列其他應收款）：

	<u>逾 期 6個月以內</u>	<u>逾期6個月 至 1 年</u>	<u>逾 期 1 年 以 上</u>	<u>合 計</u>
<u>108年12月31日</u>				
關聯企業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 37,379	\$ -	\$ -	\$ 37,379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應付帳款</u>		
其他關係人	\$ 46,543	\$ 41,693
關聯企業	-	17
	<u>\$ 46,543</u>	<u>\$ 41,710</u>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推銷費用－促銷廣告及其他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關聯企業	<u>\$ 3,474</u>	<u>\$ 3,219</u>

2. 利息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		
SBC	\$ 12,501	\$ 2,040
美利達捷克公司	5,291	7,836
其 他	9,664	6,346
	<u>\$ 27,456</u>	<u>\$ 16,222</u>

合併公司對應收帳款逾約定收款期限者，依約定利率收取利息。

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資產項目	取得價款
<u>108年度</u>		
其他關係人	廠房（含土地）	<u>\$ 107,488</u>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10,313	\$ 109,833
退職後福利	491	491
	<u>\$ 110,804</u>	<u>\$ 110,32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長短期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存 貨	\$ 367,549	\$ 32,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407	14,732
	<u>\$ 397,956</u>	<u>\$ 47,512</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信
用狀未轉借款金額分別為 713,889 仟元及 702,878 仟元。

(二)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088	\$ 20,153

(三) 產品責任險

本公司就本公司及子公司製造之產品投保產品責任險。美國及加拿大地區銷售之投保金額為美金 4,000 仟元，其效力溯及 89 年 9 月 18 日以後之意外事故，其單筆最高賠償金額為美金 3,000 仟元；至於美國及加拿大以外地區之銷售，投保金額為美金 1,000 仟元，保險公司對意外事故之單筆最高賠償金額為美金 1,000 仟元，其效力則溯及 88 年 1 月 7 日。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61,039	29.98	\$4,827,949	\$ 158,854	30.715	\$4,879,202
日幣	830,282	0.2760	229,158	667,104	0.2782	185,588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	345,745	29.98	10,365,435	301,260	30.715	9,253,193
歐元	5,302	33.59	178,094	5,734	35.20	201,850
日幣	-	0.2760	-	137,344	0.2782	38,209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7,253	29.98	1,416,645	38,384	30.715	1,178,963
日幣	2,267,019	0.2760	625,697	2,029,088	0.2782	564,492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金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之已實現及未實現金額如下：

外幣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匯率	淨兌換利益	匯率	淨兌換利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45,203	1 (新台幣：新台幣)	\$ 124,183
人民幣	4.472 (人民幣：新台幣)	12,570	4.56 (人民幣：新台幣)	19,128
歐元	34.61 (歐元：新台幣)	18,157	35.61 (歐元：新台幣)	14,782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未到期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另因從事衍生工具交易於 108 及 107 年度產生淨利益 318 仟元及 566 仟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營運區域，合併公司主要從事自行車暨其零件製造及銷售業務，依產品生產及銷售區域劃分應報導部門如下：

1. 國內營運區－台灣地區產品生產及銷售
2. 亞洲營運區－中國及香港地區產品生產及銷售
3. 歐洲營運區－歐洲地區產品銷售

(一) 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8年度	國內營運區	亞洲營運區	歐洲營運區	調節及沖銷	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2,400,877	\$ 1,879,180	\$ 3,963,157	\$ -	28,243,214
部門間收入	2,603,333	823,947	147,697	(3,574,977)	-
利息收入	64,239	35,253	2,626	(21,444)	80,67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利益之份額	<u>1,261,953</u>	<u>-</u>	<u>-</u>	<u>88,331</u>	<u>1,350,284</u>
收入合計	<u>\$ 26,330,402</u>	<u>\$ 2,738,380</u>	<u>\$ 4,113,480</u>	<u>(\$ 3,508,090)</u>	<u>\$ 29,674,172</u>
利息費用	\$ 9,381	\$ 18,090	\$ 32,734	(\$ 16,331)	\$ 43,874
折舊與攤銷	69,170	136,207	65,595	-	270,972
所得稅費用	670,944	149	31,603	-	702,696
部門損益	2,502,443	(129,295)	39,504	88,332	2,500,984
資 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3,809,163	\$ -	\$ -	(\$ 3,150,258)	\$ 10,658,905
非流動資產	14,990,586	1,369,275	591,055	(3,217,688)	13,733,228
部門資產	22,740,284	4,159,947	3,989,239	(5,208,680)	25,680,790
部門負債	8,961,599	1,152,211	3,007,160	(1,844,040)	11,276,930

107年度	國內營運區	亞洲營運區	歐洲營運區	調節及沖銷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0,714,198	\$ 1,378,985	\$ 3,759,759	\$ -	\$ 25,852,942
部門間收入	2,081,397	1,158,641	140,249	(3,380,287)	-
利息收入	44,455	26,663	3,003	(12,243)	61,87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利益之份額	<u>1,059,001</u>	<u>-</u>	<u>-</u>	<u>7,132</u>	<u>1,066,133</u>
收入合計	<u>\$ 23,899,051</u>	<u>\$ 2,564,289</u>	<u>\$ 3,903,011</u>	<u>(\$ 3,385,398)</u>	<u>\$ 26,980,953</u>
費用					
利息費用	\$ 8,626	\$ 21,887	\$ 25,739	(\$ 5,265)	\$ 50,987
折舊與攤銷	78,338	146,087	26,425	-	250,850
所得稅費用	843,211	-	32,607	-	875,818
部門損益	1,708,835	(121,805)	149,590	9,217	1,745,837
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923,527	\$ -	\$ -	(\$ 3,214,605)	\$ 9,708,922
非流動資產	14,128,720	1,507,544	155,671	(3,290,340)	12,501,595
部門資產	20,592,446	4,087,380	2,338,541	(4,240,260)	22,778,107
部門負債	7,840,270	910,976	1,651,650	(901,806)	9,501,090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資產。

(二) 主要客戶資訊

客戶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A集團	<u>\$ 19,272,511</u>	<u>68</u>	<u>\$ 16,541,791</u>	<u>64</u>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 之公司	貸與對象 (註六)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 率 區 間 (%)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史丹斯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	\$ -	\$ -	3.96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週轉	\$ -	-	\$ -	\$ 5,511,474 (註一)	\$ 6,889,342 (註三)
		美利達波蘭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25,185	125,185	114,067	6.48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5,511,474 (註一)	6,889,342 (註三)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10,497	-	37,379	4.0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1,377,868 (註二)	6,889,342 (註三)
1	美利達山東公司	美利達江蘇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50,000	人民幣50,000	人民幣31,800	2.32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人民幣68,987 (註四)	人民幣68,987 (註四)
2	美利達中國公司	美利達江蘇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60,000	人民幣60,000	人民幣24,460	2.32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人民幣42,481 (註五)	人民幣42,481 (註五)

註一：為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註二：為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

註三：為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0%。

註四：為美利達山東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註五：為美利達中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註六：與合併個體間之交易業已沖銷。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二)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美利達英國公司	子公司	\$ 3,825,653	歐元500 英鎊4,000	歐元500 英鎊4,000	- 英鎊3,882	-	1.28	\$ 6,376,088	Y	-	-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	子公司	3,825,653	歐元27,000	歐元27,000	歐元13,400	-	6.69	6,376,088	Y	-	-
		美利達江蘇公司	曾孫公司	3,825,653	美金22,250	美金7,250	美金3,750	-	1.60	6,376,088	Y	-	Y

註一：為本公司上年度期末淨值之 30%。

註二：為本公司上年度期末淨值之 50%。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	公允價值（註二）
本公司	<u>基金受益憑證</u>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4,116	\$ 250,301	-	\$ 250,301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22	100,168	-	100,168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192	300,414	-	300,414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903	300,426	-	300,426
	<u>股票或股權</u>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3	1,025	-	1,025
	正新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46	47,895	-	47,895
	桂盟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34	78,580	-	78,580
	美利達荷蘭公司（註一）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49	89,220	-	89,220
	榮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	3,000	-	3,000
	台豐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	400	-	400
	龍吉控股（星）私人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0	-	2	-

註一：係投資特別股，業已沖銷。

註二：公允價值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仟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8,722	\$90,022 (註)	47,303	\$ 490,000	31,909	\$ 330,374	\$ 330,000	\$ 374	24,116	\$ 250,301 (註)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7,243	90,019 (註)	27,286	340,000	26,507	330,319	330,000	319	8,022	100,168 (註)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6,615	100,058 (註)	17,145	260,000	23,760	360,391	360,000	391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0,192	300,000	-	-	-	-	20,192	300,414 (註)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4,903	300,000	-	-	-	-	24,903	300,426 (註)

註：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註)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 交易不同之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 比率(%)	
本公司	SBC集團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 19,272,511)	(77)	O/A60天	-	-	\$ 1,484,798	44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557,201)	(6)	D/A或O/A150天	-	-	692,910	21	
	史丹斯公司	子公司	銷貨	(444,520)	(2)	T/T14天或D/A120天	-	-	228,984	7	
	美利達英國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09,723)	(1)	O/A60天	-	-	110,817	3	
	美利達荷蘭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96,934)	(1)	O/A180天	-	-	183,015	5	
	奧地利賽爾斯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82,996)	(1)	T/T14天或D/A180天	-	-	42,240	1	
	美利達韓國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64,756)	(1)	O/A120天	-	-	-	-	
	宮田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61,234)	(1)	O/A90天	-	-	74,603	2	
	美利達西南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59,043)	(1)	T/T14天或D/A 60-120天	-	-	35,735	1	
	美利達波蘭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82,305)	(1)	O/A150天	-	-	164,691	5	
	美利達捷克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34,098)	(1)	D/A150天	-	-	72,541	2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31,380)	(1)	D/A90天	-	-	93,821	3	
	美利達中國公司	曾孫公司	進貨	533,300	3	T/T90天	-	-	(91,211)	(2)	
	美利達江蘇公司	曾孫公司	進貨	278,868	1	T/T90天	-	-	(28,908)	(1)	
	美利達山東公司	美利達中國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人民幣118,142)	(78)	T/T90天	-	-	人民幣644	8
美利達江蘇公司	美利達中國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人民幣66,423)	(47)	T/T90天	-	-	人民幣707	5	

註：與合併個體間之交易業已沖銷。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註)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SBC集團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484,798	13.72	\$ -	-	\$ 1,484,798	-
			應收帳款	692,910	3.35	-	-	528,132	-
	美利達荷蘭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7,329	-	-	-	5,105	-
			應收帳款	183,015	1.62	-	-	42,380	-
	史丹斯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660	-	-	-	848	-
			應收帳款	228,984	2.69	-	-	-	-
	美利達波蘭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510	-	-	-	-	-
			應收帳款	164,691	1.07	-	-	14,278	-
	美利達英國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14,067	-	-	114,067	加強催收	-
			應收帳款	110,817	3.41	-	-	54,172	-
美利達山東公司	美利達江蘇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人民幣66	26.37	-	-	人民幣22	-
			其他應收款	人民幣31,887	-	-	-	人民幣12,017	-
美利達中國公司	美利達江蘇公司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人民幣24,490	-	-	-	人民幣15,030	-

註：與合併個體間之交易業已沖銷。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0	本公司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	1	銷貨收入	\$ 1,557,201	D/A或O/A150天	6
				應收帳款	692,910	D/A或O/A150天	3
		美利達荷蘭公司	1	銷貨收入	296,934	O/A180天	1
				應收帳款	183,015	O/A180天	1
		美利達波蘭公司	1	銷貨收入	182,305	O/A150天	1
				應收帳款	164,691	O/A150天	1
		美利達英國公司	1	銷貨收入	309,723	O/A60天	1
		宮田公司	1	銷貨收入	170,038	O/A90天	1
		史丹斯公司	1	應收帳款	228,984	T/T14天或D/A120天	1
		美利達中國公司	1	銷貨成本	533,300	T/T90天	2
1	美利達中國公司	美利達江蘇公司	1	銷貨成本	278,868	T/T90天	1
		美利達山東公司	2	銷貨成本	人民幣 118,142	T/T90天	2
		美利達江蘇公司	2	銷貨成本	人民幣 66,423	T/T90天	1

註： 與交易人之關係：(1)母公司對子公司；(2)子公司對子公司。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二)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股票或股權										
	SBC	美國加州	自行車之設計、開發及產銷	\$ 887,013	\$ 887,013	3,410	35	\$ 10,440,751	美金125,692	\$ 1,374,891	
	美利達維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1,362,597	1,362,597	42,500	100	2,711,078	(美金3,249)	(100,424)	子公司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	德國Stuttgart	自行車買賣	103,725	31,713	-	51	268,934	歐元2,872	50,695	子公司
	美利達波蘭公司	波蘭Gliwice	自行車及零組件買賣	113,170	113,170	-	74	43,076	(波蘭幣2,262)	(13,500)	子公司
	史丹斯公司	挪威Lysaker	自行車買賣	151,459	29,780	198	75	66,648	(挪威幣17,952)	(28,970)	子公司
	奧地利賽爾斯公司	奧地利Strobl	自行車買賣	116,195	116,195	-	40	92,846	歐元478	6,618	
	美利達捷克公司	捷克Brno	自行車買賣	21,042	21,042	-	45	31,745	(捷克幣348)	(211)	
	美利達西南歐公司	西班牙Madrid	自行車買賣	18,646	18,646	1	36	57,167	(歐元294)	(3,699)	
	泛博公司	台灣省彰化縣	日用百貨行銷	16,900	16,900	690	26	4,016	(1,186)	(303)	
	美利達斯洛伐克公司	斯洛伐克Partizanska	自行車買賣	40	40	-	30	21,178	歐元62	644	
	宮田公司	日本東京都	自行車買賣	103,679	79,913	1	70	40,990	(日幣29,194)	(2,850)	子公司
	美利達義大利公司	義大利Reggio Emilia	自行車買賣	5,164	5,164	-	27	(1,740)	(歐元889)	(8,391)	
	美利達荷蘭公司	荷蘭Beekbergen	自行車買賣	65,400	65,400	766	60	(86,731)	(歐元710)	(14,746)	子公司
	美利達英國公司	英國Nottingham	自行車買賣	40,309	40,309	482	81	19,532	英鎊101	3,244	子公司
	美利達韓國公司	韓國首爾市	自行車買賣	10,598	10,598	77	40	11,202	(韓圓97,669)	(1,045)	
美利達維京公司	股票										
	美利達香港公司	香 港	控股公司及貿易業務	美金27,087	美金27,087	202,800	100	美金57,125	(港幣6,509)	(註一)	孫公司
	美利達薩摩亞公司	薩摩亞	控股公司	美金24,500	美金24,500	24,500	70	美金17,352	(美金3,454)	(註一)	孫公司
史丹斯公司	股票										
	美利達瑞典公司	瑞典Gothenburg	自行車買賣	挪幣1,762	挪幣1,762	-	100	挪幣1,762	(瑞典克朗313)	(註一)	孫公司
美利達仙度那公司	股票										
	Merida Europe GmbH	德國Stuttgart	品牌推廣及車隊管理	歐元25	歐元25	-	100	歐元801	歐元81	(註一)	孫公司
	Merida R&D Center GmbH	德國Stuttgart	自行車設計開發	歐元25	歐元25	-	100	歐元275	歐元21	(註一)	孫公司

註一：依規定得免填列。

註二：屬子公司者之投資業已沖銷。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地級行政區代碼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一)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4403	美利達中國公司	各類自行車之生產及銷售	\$ 368,154 (美金 12,280)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32,388 (美金 11,087)	-	-	\$ 332,388 (美金 11,087)	(\$ 10,442)	100	(\$ 10,442)	\$ 457,220	\$ 1,340,316 (美金 44,707)
3714	美利達山東公司	各類助動自行車、自行車之生產及銷售	479,680 (美金 16,000)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79,680 (美金 16,000)	-	-	479,680 (美金 16,000)	(22,914)	100	(22,914)	742,502	777,172 (美金 25,923)
3206	美利達江蘇公司	各類自行車之生產及銷售	1,049,300 (美金 35,000)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94,670 (美金 16,500)	-	-	494,670 (美金 16,500)	(107,857)	70	(75,500)	488,57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已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併購、破產等)之大陸公司自台灣累計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止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併購、破產等)之大陸公司已匯回投資收益					
\$ 1,306,738 (美金 43,587)		\$ 1,370,536 (美金 45,715) (註二)		\$ 8,642,316 (註三)		\$ -		\$ -					

註一： 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 包括美利達中國公司投資額度美金 13,215 仟元、美利達山東公司投資額度美金 16,000 仟元及美利達江蘇公司投資額度美金 16,500 仟元。

註三： 依據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崧柱



